

标段编号: 2304-440303-04-01-176113007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新增人行道及沿线节点改造施工总承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31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 序号 | 资信要素名称   | 有关要求或说明  |
|----|----------|--|
| 1  | 投标人基本情况  | 1、投标人须填报《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2、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   |
| 2  | 投标人工程业绩  | 投标人近3年（自2022年9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依顺序选择前5项）证明文件：1、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竣工验收报告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优先提供市政道路业绩。 |
|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投标人提供近3年（自2022年9月1日至今，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国家、省、市、区级工程施工类似工程业绩获奖情况（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依顺序选择前5项）。证明文件：1、提供获奖证书、获奖业绩施工合同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优先提供市政道路业绩。                       |
| 4  |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 拟派项目经理近3年（自2022年9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依顺序选择前3项）证明文件：1、提供项目经理近6个月社保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等原件扫描件；2、证明材料须体现担任项目经理职务情况；3、优先提供获奖业绩及证明材料；4、优先提供市   |

|   |             |  |
|---|-------------|--|
|   |             | 政道路业绩。   |
| 5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 |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近3年（自2022年9月1日至今，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依顺序选择前3项）证明文件：1、提供技术负责人近6个月社保证明、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等原件扫描件；2、证明材料须体现担任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职务情况；3、优先提供获奖业绩及证明材料；4、优先提供市政道路业绩。   |
| 6 |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 提供《项目团队成员情况一览表》（含拟派项目经理）。证明文件：1、提供人员学历、职称、以及相应的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
| 7 | 企业信用信息      | (1)以下网站近1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2）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包括公司、法人失信及限高情况。注：以上信息由招标人查询并截图留存。 |
|   |             |  |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表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企业名称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企业曾用名（如有） | 无                   |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谭国辉  | 成立时间      | 1986 年 02 月<br>13 日 |
| 企业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 | 426 人  |           |                     |
| 企业资质         | <b>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b>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                     |

附表七：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我方参加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新增人行道及沿线节点改造施工总承包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           |  |           |
|-----------|--|-----------|
| 申报人姓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企业所有制     |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           |
| 控股股东/投资人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出资比（100）%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 无  | 出资比（ ）%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无         |
|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无         |
| 备注        | 无  |           |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年11月02日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7206L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谭国辉

登记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7206L ·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谭国辉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成立日期： 1986年02月13日  
· 注册资本： 35000.000000万 ·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望瑜街7号701、702室  
· 经营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设计（上述项目具体按本公司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建筑工程机械制造（由分公司办照经营）、维修；销售汽车零配件、建筑材料、沥青混合物、水暖器材、建筑五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86年02月13日 · 营业期限至：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类型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详情 |
|----|-----------------|------|---------|--------------------|----|
| 1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企业法人 | 营业执照    | 914400007349924088 |    |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 上一页

1 | 下一页

末页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查看修改记录>>](#)

| 股东              | 认缴额(万元) | 实缴额(万元) | 认缴明细   |            |             |            | 实缴明细   |           |             |            |
|-----------------|---------|---------|--------|------------|-------------|------------|--------|-----------|-------------|------------|
|                 |         |         | 认缴出资方式 |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 认缴出资日期      | 公示日期       | 实缴出资方式 | 实缴出资额(万元) | 实缴出资日期      | 公示日期       |
|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5000.0 | 35000.0 | 货币     | 35000.0    | 2022年12月31日 | 2024年3月21日 | 货币     | 35000.0   | 2022年12月31日 | 2024年3月21日 |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7号701、70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190327206L 法定代表人: 谭国辉

注册资本: 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029315 有效期: 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公路各等级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2024年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9516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16152

企 业 名 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7206L

法 定 代 表 人: 谭国辉

注 册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7号701、702室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0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http://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000190327206L     | 企业法定代表人 | 谭国辉     |
|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企业注册属地  | 广东省-广州市 |
| 企业经营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7号701、702室 |         |         |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注册类别      |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 注册专业   |
|-----|-----|------------------|-----------|-------------------|--------|
| 421 | 王雪杉 | 500113198*****12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粤1502020202100887 | 市政公用工程 |
| 422 | 陈戴之 | 513027197*****51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粤1512015201518661 | 公路工程   |
| 423 | 陈戴之 | 513027197*****51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粤1512015201518661 | 市政公用工程 |
| 424 | 陈戴之 | 513027197*****51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粤1512015201518661 | 水利水电工程 |
| 425 | 陈伟  | 420111198*****15 | 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 4402931-S0001     | --     |
| 426 | 张鹏飞 | 142727198*****10 | 二级注册建筑师   | 4402931-0001      | --     |

共 426 条 < 1 ... 24 25 26 27 28 29 > 前往 29 页

## 2 投标人工程业绩

附表二：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及特征  | 合同价(万元)          |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 备注  |
|----|-------------------------------------|--|------------------|---------------------|-----|
| 1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 全长 2035m, 道路宽 50m  | 34624.6398<br>85 | 2024 年 01 月<br>31 日 | 已完工 |
| 2  |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 4 条市政道路和 1 条排洪渠, 4 条市政道路包括 2 条主干路和 2 条次干路  | 29818.5238<br>82 | 2023 年 07 月<br>07 日 | 已完工 |
| 3  | 迎宾路和倚山路东段道路工程(原名: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 包含 2 条道路, 其中迎宾路长 1897 米、倚山路长 799 米。  | 41452.6925<br>48 | 2024 年 08 月<br>22 日 | 已完工 |
| 4  | 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 III 标施工        | 总长约 2.4km  | 31485.9036<br>53 | 2022 年 12 月<br>02 日 | 已完工 |
| 5  | 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 本项目由站前广场、停车场以及四条市政道路组成。站前广场及停车场建设面积约 5 万平方米, 交通枢纽换乘广场位于惠东站正前方地块, 总建筑面积 17131.74 平方米。 | 25025.1770<br>01 | 2023 年 9 月<br>22 日  | 已完工 |

注：要求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选择前 5 项。

# 1、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br>中标通知书  |   |      |                      |   |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br>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的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招标申请号2017419296。我单位委托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招标，经2017年08月03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2017年09月18日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   |      |                      |   |      |
| 工程名称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 建设单位 |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   |      |
| 建设地点   | 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  |      |                      |   |      |
| 建设规模   | 道路全长<br>2035米，道<br>路红线宽50<br>米(1)   | 结构类型 | 幅数                   | / | 结构层数 |
| 招标部分<br>工程规模   | 总长约2035米，宽50米   |      |                      |   |      |
| 承包形式   | 按合同约定   |      |                      |   |      |
| 工程内容   | 包括道路、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介预算为准，投标单位应自行复算。                    |      |                      |   |      |
| 中 标 价  | 大写：贰亿伍仟肆佰零玖万伍仟贰佰壹拾叁元肆角整<br>小写：¥254,095,213.40元<br>(安全文明施工费：¥10,589,641.61元) |      |                      |   |      |
| 完工时间   | 730 个日历天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
| 备注   |   |      |                      |   |      |

本通知书一式陆份：建设单位1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交易中心1份；招标代理机构1份；镇招标办1份。

建设单位：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山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公章）

2017年08月18日

联系人：杨凡  
联系电话：18933408635

| 现场主要施工人员明细表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岗位    | 职称    | 等级                   | 证书编号                 |
| 1           | 伍景荣 | 男  | 注册建造师 | 高级工程师 | 00222563             |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0161432 |
| 2           | 王永汉 | 男  | 技术负责人 | 高级工程师 | 粤高职证字第1060101014617号 |                      |
| 3           | 钟畅  | 男  | 安全员   |       | 粤建安C(2009) 0008914   |                      |
| 4           | 康锦振 | 男  | 安全员   |       | 粤建安C(2013) 0012269   |                      |
| 5           | 邓元沁 | 男  | 施工员   |       | 44161040005704       |                      |
| 6           | 冯伯棣 | 男  | 施工员   |       | 44161010014643       |                      |
| 7           | 张海东 | 男  | 施工员   |       | 4417104000842        |                      |
| 8           | 汤欢元 | 男  | 施工员   |       | 44161040005706       |                      |
| 9           | 莫承礼 | 男  | 质量员   |       | 441710960001869      |                      |
| 10          | 杨凡  | 男  | 资料员   |       | 44171140002801       |                      |
| 11          | 何明洁 | 男  | 机械员   |       | 44161120002089       |                      |
| 12          | 林祖东 | 男  | 劳务员   |       | 44161140000473       |                      |
| 13          | 杨莹航 | 男  | 安全员   |       | 粤建安C(2016) 0007765   |                      |
| 14          | 黄泽仙 | 男  | 安全员   |       | 粤建安C(2016) 0012022   |                      |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DL 2017-038

# 广东省建设工程 标准施工合同

2009年版

工程名称: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榄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榄段

发包人: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溪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溪段

工程内容：道路、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

工程规模：全长2035m，道路宽50m

结构形式：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中发改火炬审批[2017]7号

资金来源：中山火炬开发区财政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道路、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中标预算为准。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

拟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19 年 11 月 19 日竣工完成。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 贰亿伍仟肆佰壹拾玖万伍仟肆佰壹拾叁元肆角整;  
(小写): ￥234,095,213.40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 2017 年 9 月 17 日

订立合同地点: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于 2017年9月17日后  
生效。

发包人: (公章)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7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 (公章)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1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支行

帐 号: 8209155100000028

邮政编码: 510500

电子邮箱:

并

法

合同编号: 2017-038-02

#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

## 补充协议(一)

发包人: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签订地点: 中山火炬开发区城建大楼

签订日期: 2020 年 8 月 5 日

#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鉴于：发包人与承包人于 2017 年 9 月 17 日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2009 年版）》（合同编号：DL2017-038）（以下简称：“原合同”）（附件 1），现因本项目工程变更，重新调整施工工期及工程价款等，基于公平、诚信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  
变更后工程内容：全长 1109 米，道路红线宽 50 米，隧道双向 8 车道，道路主线双 6，辅线双 4 的横断面设计，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含道路、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等工程）  
资金来源：区财政资金。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土石方、边坡、隧道、道路、给排水、消防、交通设施、照明、绿化等工程。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提供的最新相关施工图纸为准。

### **三、合同工期暂定为：**

变更后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个日历天，三年。

从2020年8月17日开始施工，拟至2023年8月16日竣工完成。

### **四、合同价款调整**

(一) 本项目变更后的工程价款执行2010年或2018年定额计价办法（包括土方开挖、双侧壁的计价等），参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的通知》或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出具的专业意见。

(二) 由承包人按变更后的施工图纸编制新的报价，交由发包人进行审核，并按审核后的设计变更造价支付工程进度款。双方以审核后的设计变更造价为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 最终工程结算造价，以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区财政局审核价，作为本项目工程结算价。

### **五、其他**

(一) 双方约定本补充协议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 **六、补充协议生效**

订立补充协议时间：2020年8月5日

订立补充协议地点：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中山火炬高  
技术产业开发区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康乐大道 7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公章) 广东省建  
筑工程机械施工有  
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  
东横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合同编号: 2017-038-03

##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签订地点: 中山火炬开发区城建大楼

签订日期: 2022年5月13日

#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发包人与承包人于 2017 年 9 月 17 日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2009 年版）》（合同编号：DL2017-038）（以下简称：“原合同”）（附件 1），因本项目工程变更等原因，基于公平、诚信原则，发包人与承包人于 2020 年 8 月 5 日签订《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合同编号：DL2017-038-02）（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一）”）。鉴于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以下简称：“省站”）已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针对本项目工程计价标准作出专业意见并形成书面《会议纪要》（附件 2），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省站出具的《会议纪要》执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 一、工程款调价及结算编制依据：

本项目变更后的工程价款调价及结算编制，依据省站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会议纪要》执行。最终工程结算造价，以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区财政局审核价，作为本项目工程结算价。

## 二、合同价款

工程款支付：针对原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81.1 条、第 82.1 条约定，考虑到工程内容产生重大变更，为保证工程顺利推进，双方对上述条款达成一致，变更为：在区财政局完成设计变更造价审核前，工程进度款暂按设计变更中介审核价 346,246,398.85 元整（大写：叁亿肆仟陆佰贰拾肆万陆仟叁佰玖拾捌元捌角伍分整）的 70%

作为支付上限进行支付，按每月实际完成工程量，经监理单位审核、建设单位认可的 70% 拨付工程进度款。待区财政局完成设计变更造价审核后，工程进度款按该审核价的 70% 作为支付上限进行支付。待工程经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结算价的 95%，最后 5% 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按照原合同执行。

### 三、其他

(一) 本项目工程原合同签订之日 2017 年 9 月 17 日至实际开工之日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间窝工的人员工资、机械费用不予计算及支付。

(二) 双方约定本补充协议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协议与原合同及补充协议(一)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 四、补充协议生效

订立补充协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订立补充协议地点：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中山火炬高  
技术产业开发区

城乡建设服务中心

地 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  
康乐大道 7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周红成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公章) 广东省建  
筑工程机械施工有

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  
东横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

委托代理人：周伟祥

电 话：

传 真：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14年1月31日

发出日期: 2014年1月31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名称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溪段道路工程   |  |  | 工程地点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溪段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p>本项目线路总长1.07395公里，包括道路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主要工程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道路总长1.07395km，道路宽度为57m，其中设置一座540m长的烟筒山隧道。道路定位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为60km/h，预留远期提速至80km/h的条件。道路形式为主路双向六车道，辅路双向四车道，隧道内双向八车道，路面为沥青混凝土路面，沥青面积37740m<sup>2</sup>，沥青总量3800m<sup>3</sup>，路基段涉及一处63.90m的七级高边坡。道路工程造价2300万元，水泥稳定碎石13000m<sup>3</sup></li> <li>2. 给水管道最大管径219mm，共541m。雨水管道最大管径800mm，共699m。污水管道最大管径400mm，共708m。给排水工程造价385万元。</li> <li>3. 绿化工程绿化面积4055m<sup>2</sup>，造价120万元。</li> <li>4. 隧道工程总长540m，断面形式为分离式双向八车道小净距隧道，单洞长度540m，单洞断面宽度17.6m，隧道最大断面面积156.8m<sup>2</sup>。隧道工程造价为2.9亿。</li> <li>5. 土石方工程总挖方量109.96万m<sup>3</sup>，挖土方量71.6789万m<sup>3</sup>，挖石方量38.2811万m<sup>3</sup>，土石方工程造价5300万元。</li> </ol> |  |  | 工程造价（万元）           | 34624.639885                        |  |
| 结构类型                      | 道路工程、隧道工程  |  |  | 开工日期               | 2020年8月17日                          |  |
| 施工许可证号                    | 442000202008110302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1月31日                          |  |
| 监督单位                      |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  | 监督登记号              | 2020080702HJ                        |  |
| 建设单位                      |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  |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勘察单位                      |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设计单位                      |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广东容诚建设有限公司                          |  |
| 监理单位                      | 广东省广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大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br>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 单位（子单位）<br>工程质量竣工<br>验收记录 | 2023年12月28日  |  |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 2023年12月28日  |  |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 2023年12月28日  |  |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br>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
| 施工许可证                     | 2020年8月11日   |  |  | 442000202008110302 | 通过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br>审查意见           | 2021年5月26日   |  |  | 17-060             | 合格                                  |  |
| 工程竣工报告                    | 2024年1月17日   |  |  | 市政管-4              | 通过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24年1月11日   |  |  |                    | 同意验收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2024年1月10日   |  |  |                    | 同意验收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2024年1月10日   |  |  |                    | 同意验收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2024年1月31日   |  |  |                    | 已签订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中山火炬开发区世纪大道沙濠段道路工程已按工程施工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内容, 绿色施工符合合同及规范要求, 验收通过。   |   |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各项质量达到国家强制性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各项使用功能齐全, 达到合格标准。 |        |                    |               |
|   | 设备安装  | 各项质量达到国家强制性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满足功能要求, 各项使用功能齐全, 达到合格标准。 |        |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姓名: 李涛</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册号: 4400597-AY026</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效期: 至2025年6月</td> </tr> </table> |   | 姓名: 李涛 | 注册号: 4400597-AY026 |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
| 姓名: 李涛  |   |   |        |                    |               |
| 注册号: 4400597-AY026  |   |   |        |                    |               |
| 有效期: 至2025年6月   |   |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4年1月31日   |   |        |                    |               |
|   | <br>(公章)<br>监理工程师: <br>2024年1月31日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公路市政<br>2023.2024年1月31日   |   |        |                    |               |
|   | <br>(公章)<br>分包单位   |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4年1月31日   |   |        |                    |               |
| <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 <br>2024年1月31日 |   |   |        |                    |               |
| <br>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章<br>粤2442019202100251408<br>建筑<br>2024年1月31日<br>广东容诚建设有限公司<br>2024.03.29                           |   |   |        |                    |               |

## 2、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919666SG

###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项目已于 2017年10月18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298,185,238.82 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承诺质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周竞兵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

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17年10月24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7年10月24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ZFTHT2017031**

#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 年



工程名称: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富山工业园

发包人: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凌勇

地址：斗门区富山工业区珠峰大道和珠海港大道交叉口东北侧厂房1二楼201室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斌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11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斗门区

工程内容：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位于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施工内容包括4条市政道路和1条排洪渠，4条市政道路包括2条主干路和2条次干路。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涵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工程、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工程、照明工程、道路绿化景观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排洪渠工程、公交站亭工程等市政配套工程，并预留其他管线管位。

以上涉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 三、合同工期

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54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自其中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300个日历天内完成富城大道沥青铺设工作。

### 四、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及目标：

- (1) 要求: 合格。  
(2) 标准: 合格, 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 (1) 要求: 合格。  
(2) 标准: 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 人民币贰亿玖仟捌佰壹拾捌万伍仟贰佰叁拾捌元捌角贰分;  
(小写): ￥298,185,238.82。

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经济标书。投标经济标书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经济标书没有的项目, 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约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1月13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陆份。  
(协议书完)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承包人：(盖章)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地址：

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郭凌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方永伟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修合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的前

部义

或合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  
配套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 工程地点 | 斗门区富山工业园 |
|---|------------------------|------|----------|
| 本工程4条市政道路和1条排洪渠及6座箱涵，4条市政道路含2条主干道、2条次干路；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涵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工程、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工程、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排洪渠工程、公交站亭工程等市政配套工程。主要工程量如下：   |                        |      |          |
| <p>1、道路工程：路面结构为水泥稳定基层+沥青面层，设计总长度：4118.885m；水泥稳定层97670.8m<sup>2</sup>，沥青路面面积91709.8m<sup>2</sup>，土方路基回填土方量290646.422m<sup>3</sup>。</p> <p>①新城大道设计长度968.349m，起点桩号AK0+016.757，施工终点桩号AK0+968.349，等级主干路，道路宽度50m，双向6车道；</p> <p>②36-1路设计长度1117.326m，起点桩号CK0+070，施工终点桩号CK1+117.326，等级主干路，道路宽度36m，双向4车道；</p> <p>③36-2路设计长度1241.084m，起点桩号DK0+080，施工终点桩号DK1+241.084，等级次干路，道路宽度40m，双向4车道；</p> <p>④24-5南路设计长度792.126m，起点桩号BK0+016，施工终点桩号BK0+851.231，等级次干路，道路宽度24m，双向4车道。</p> <p>2、岩土工程：软基处理方式为水泥搅拌桩复合地基与堆载预压法，主要工程量：水泥搅拌桩50747根，桩径D500~D1000，最大桩长13m，总桩长670786m；堆载预压处理85024.7m<sup>2</sup>；软基处理线路长度3266m。</p> <p>3、管线工程：污水管管径DN400~DN1200，总长度6246m（其中大于DN1000长度1096m）；雨水管管径DN300~DN1000，总长度4224m（其中DN1000长度482m）；雨水渠规格1.2~2.4m*1m，总长度3521m；给水管道直径DN100~DN1000，总长度7512m。</p> <p>4、排洪渠工程：Q5排洪渠设计长度1499m，起点桩号QK0+000，施工终点桩号QK1+499；结构断面有：</p> <p>①生态挡墙断面（QK0+090~QK1+153）标高2.3m以下渠道采用生态挡墙砖作为挡土结构，底部采用C30钢筋砼结构基座固定，渠道底部采用抛石1m支撑；</p> <p>②重力式直挡墙断面（QK1+153~QK1+424）自渠顶采用C20片石砼挡墙，渠底采用C20片石砼硬化处理。</p> <p>5、桥涵工程：新建6座桥涵，1~6#箱涵设计长度分别为：32.5m、28.8m、35.8m、24m、44m、72m。1~2#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7m*4.15m钢筋混凝土箱涵，3~4#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7m*4.1m钢筋混凝土箱涵，5~6#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5m*4.1m钢筋混凝土箱涵，箱涵底板厚0.6m，侧墙厚0.55m，中墙厚0.5m，顶板厚0.55m。</p> |                        |      |          |

|              |                    |       |             |
|--------------|--------------------|-------|-------------|
| 工程造价<br>(万元) | 29818.52           |       |             |
| 结构类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工程用途  | 市政道路        |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440412201712210102 | 开工日期  | 2017年12月26日 |
| 监督单位         |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 监督登记号 | S180001     |
| 建设单位         |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四川川建勘察设计院          |       |             |
| 设计单位         |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汤厚兴  |
| 副组长 | 赵毅、何润康、邱华芳、黄洁成   |
| 组员  | 郭峰、黄俊文、余德彬、周而锐、龚志斌、冯伯棣、周竞兵、曾永达、胡岳峰、蔡昌旭、徐亚伟、何明活、林剑英、邓阳文、欧德霖、陈泽锋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道路工程组           | 赵毅  | 郭峰、黄俊文、余德彬、周而锐、龚志斌、冯伯棣 |
| 管线及海绵城市工程组      | 何润康 | 周竞兵、曾永达、胡岳峰、蔡昌旭        |
| 照明、交通、安监、公交站工程组 | 邱华芳 | 徐亚伟、何明活、林剑英、邓阳文        |
| 质保资料组           | 黄洁成 | 欧德霖、陈泽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道路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污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雨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给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缆线管廊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交通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照明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安监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LID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喷灌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公交站亭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排洪渠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桥涵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姓 名 | 工 作 单 位         | 职 称   | 职 务 | 签 名 |
|-----|-----------------|-------|-----|-----|
|     |                 |       |     |     |
|     |                 |       |     |     |
| 孙国兴 | 珠海富山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孙国兴 |     |
| 周丽锐 | "               |       | 周丽锐 |     |
| 邵峰  | "               |       | 邵峰  |     |
| 董俊江 | 珠海规划院           |       | 董俊江 |     |
| 赵红  | 珠海规划院           |       | 赵红  |     |
| 邱伟华 | "               |       | 邱伟华 |     |
| 何明海 | "               |       | 何明海 |     |
| 蒋其英 | 城市发展管理          |       | 蒋其英 |     |
| 胡玉峰 | 城市发展物业管理公司      | 验收监理  | 胡玉峰 |     |
| 余德明 | 川建              | 项目负责人 | 余德明 |     |
| 周秀兰 | 广吉施公司           | 项目监理  | 周秀兰 |     |
| 陈裕明 | 富山建设局           |       | 陈裕明 |     |
| 黎锐明 | 华发市政公司          |       | 黎锐明 |     |
| 张细华 | 富山建设局           |       | 张细华 |     |
| 陈泽锋 | 千东机施公司          |       | 陈泽锋 |     |
| 蔡昌旭 | "               |       | 蔡昌旭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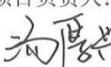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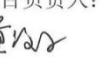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工程各主体单位竣工验收，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7月7日

| 建设单位<br>(公章)  | 监理单位<br>(公章)   | 施工单位<br>(公章)  | 勘察单位<br>(公章)   | 设计单位<br>(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br><br>法人代表：<br> | 项目总监：<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 3、迎宾路和倚山路东段道路工程(原名: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   |                      |   |       |
|---|----------------------|---|-------|
| <b>惠州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b>   |                      | 单位承诺的综合单价乘以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设计变更等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       |
| 类 别：施工  |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市直[2018]094 | 3、工程中标价（元）：414526925.48。  |       |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
| 惠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在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施工招标过程中，根据国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小组对各投标企业所报递标函的评定结果，经行业主管部门核准，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                      |   |       |
| 工程中的有关内容：   |                      |   |       |
| 1、承包工程范围：本工程以小金河大道交叉口为起点，自西往东行，终点接惠州大道交叉口，包含 2 条道路，其中迎宾路长 1897 米、倚山路长 799 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等级为主干路，道路红线宽 60 米。敷设 DN300 HDPE 管，DN500 球墨铸铁管，DN500~2000 II 级钢筋混凝土管。本工程全线布设综合管廊，截面宽 11.2m，高 3.45m，含 4 个舱室，分别为污水舱、高压舱、综合舱和燃气舱。麒麟山沿线路部分路堑高边坡最高达 76 米，设 7 级台阶。设计爆破石方量约 59.5 万立方。（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   |       |
| 2、承包方式和结算办法：以施工图内容总承包施工，按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图纸范围内的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分项工程按中标   |                      |   |       |
|   |                      | 项目 经理：詹潮洲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 B(2008)0006180<br>技术负责人：/<br>施 工 员：杨 凡、朱勃海、吴志丹、黄梓恒<br>质量检查员：程 艺、袁冠海、唐 杰<br>安 全 员：庾锦振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 C(2013)0012209<br>刘敏娜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 C(2016)0010493<br>罗炽乐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粤建安 C(2015)0001464 |       |
| 7、贵司应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                      |   |       |
| 准予发放  |                      | 2018 年 8 月 28 日   | 年 月 日 |
|   |                      | 送：（1）监督部门：惠州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br>（2）招标代理机构：广东人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惠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       |

#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 关于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 中内设部（室）有关职责任务补充说明 的通知

各部（室）：

根据《中共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中心内设各部（室）除负责三定方案中已明确的职责任务外，就未明确的职责任务补充说明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市委、市政府及其他部门的来文办理；负责市委、市政府督查事项办理、舆情收集、网络问政；负责单位办公楼、食堂、停车场等的管理工作；负责网络安全及反恐的协调工作；负责市政园林建设工程文件的预验收、接收和竣工备案；负责智慧市政园林、景区建设的组织实施和管理，负责库房内档案资料设备的防护工作；协调中心“三防”及应急抢险相关工作。

（二）计划财务部。负责本部门项目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负责制定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参与维护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

（三）招标法务部。负责建设费低于必须招投标金额的施工单位比选，并提出初步意见；负责本部门项目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负责依法行政等相关工作；指导检查相关法律、

法规贯彻执行情况；负责涉法应诉及调解；参与市政园林项目相关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

(四) 工程技术部。参与市政园林设施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论证工作；参与项目竣工验收，参与市政园林项目承建单位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负责制定规范设计、施工指引工作；负责设计变更图纸的审核工作；负责本部门项目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指导、引进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工作。

(五) 工程一部。负责工程一部项目的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对接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及协助管线迁移工作；参与项目参建单位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

(六) 工程二部。负责工程二部项目的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对接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及协助管线迁移工作；参与项目参建单位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

(七) 工程三部。负责工程三部项目的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对接项目建设征地拆迁及协助管线迁移工作；参与项目参建单位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

(八) 质量安全部。负责中心安全生产日常工作；负责“三防”及应急抢险的组织协调；负责安全综合队伍的管理、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协调市城乡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有关执法业务联系等工作；参与制定工程规范指引。

(九) 市政设施部。负责市政设施应急抢险的组织协调；负责市政设施改造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本部门项目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

(十) 园林绿化部。负责本部门业务合同的签订及执行

管理；负责道路绿化、绿地改造项目的组织实施；指导下属部门相关园林绿化业务，协调园林行业创建及迎检组织协调工作。

(十一) 景区公园部。负责指导景区水域安全运行管理；指导景区公园经营开发及旅游产品开发；组织协调景区公园改造项目的实施；负责本部门项目合同签订及执行管理；协调西湖风景区行业创建及迎检组织工作。

(十二) 综合事务部。负责中心交办的阶段性事务工作；负责本部门项目签订及执行管理；协调指导扫黑除恶工作。

(十三) 人事部。1. 人事：负责干部职工考核、任免、调配、继续教育、岗位培训、专业技术职务的审查和申报，负责工青妇、计生、扶贫、出国出境管理及退役军人事务联系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2. 党务：负责党建、纪检、宣教、正职考核、党风廉政建设，负责机关党委的日常工作；组织指导党员培训、理论学习及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特此说明。

附：中共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 中共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

惠市编〔2019〕78号

## 中共惠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市直和驻惠各副处以上单位：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经市委编委领导  
批准，现予印发。



#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机构编制方案

根据《中共惠州市委、惠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惠州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惠州市委发〔2018〕13号)和《中共广东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惠州市处级事业单位调整有关事项的批复》(粤机编办〔2019〕45号),撤销市公用事业管理局、市园林管理局(市西湖风景区管理局),并将其相关行政职能回归机关,设立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是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处级。其机构编制方案确定如下:

## 一、主要任务

(一)贯彻落实关于城市市政园林建设管理及风景名胜区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惠城中心区市政园林事务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参与编制惠城中心区城市道路、桥隧、照明、绿道、慢行系统、排水系统、园林绿地系统及西湖风景名胜区等专项规划和重点市政园林设施专项规划方案论证工作。负责惠城中心区城市市政园林建设、维护等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的编制事务性工作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惠城中心区城市道路和桥隧(含排水、照明、绿化、绿道、慢行系统、无障碍设施等附属设施)、公园、绿地等市政园林工程建设事务工作(含立项、勘察、设计、预决算编制、招投标、施工管理、资金拨付、建设交工、竣工验收及移交等)。

(四)负责惠城中心区城市道路和桥隧(含照明、绿化、绿

道、慢行系统、无障碍设施等附属设施)、公园、绿地等市政园林养护和应急抢险事务工作。

(五)负责惠州西湖风景名胜区的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

(六)负责惠城中心区市政园林及西湖风景名胜区相关信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查询、利用和开发；负责市政园林及西湖风景名胜区的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七)指导市政园林科研工作，宣传推广市政园林科研成果。

(八)参与指导协调县(区)市政园林事务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任务，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设13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议案提案办理、办公物资采购和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市政园林文书、项目档案资料的收集、保存、查询、利用、开发管理和市政园林信息化工作。

(二)计划财务部。负责市政园林建设维护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年度计划等的编制及报批。负责建设项目资金安排计划和工程进度款的审核及资金拨付工作。负责固定资产及年度建设项目等相关数据统计上报工作。负责编报单位(含工程项目)的预、结(决)算和管理资金使用。负责本单位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及指导检查所属单位财务工作。

(三)招标法务部。负责组织和协调市政园林工程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及中介超市选取工作。负责市政园林建设维护工程

项目的合同制定、审核及管理。负责市政园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普及。组织审定本单位有关城市市政园林事务的规范性文件。负责本单位决策和合同等的法制审核或法律顾问相关工作。

(四) 工程技术部。负责项目勘察设计的跟踪管理，办理建设维护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概算及各类评估报告的编制、报批等工作。负责项目设计方案及施工图审查、工程技术指导及工程变更联审工作。负责建设项目的用地规划许可、用地预审报批等前期事务工作。

(五) 工程一部。负责市政园林重特大项目组织实施的事务工作，包括施工报建、施工管理、填报进度报表、组织交竣工验收及交竣工和结算等资料收集。负责项目的质量管理、扬尘治理、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等相关工作。

(六) 工程二部。负责公园、绿地和西湖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组织实施的事务工作，包括施工报建、施工管理、填报进度报表、组织交竣工验收及交竣工和结算等资料收集。负责项目的质量管理、安全生产、扬尘治理及文明施工等相关工作。

(七) 工程三部。负责除重特大项目外的城市道路和桥隧(含慢行系统、无障碍设施等附属设施)及照明景观建设项目组织实施的事务工作，包括施工报建、施工管理、填报进度报表、组织交竣工验收及交竣工和结算等资料收集。负责项目的质量管理、安全生产、扬尘治理和文明施工等相关工作。

(八) 质量安全部。负责安全生产的宣传、指导、检查及应急抢险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现场复核、建设工程和市政

园林设施养护质量检查工作。负责依合同和内部规定对市政园林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养护等参建单位的考核、失误失责责任初步认定工作。参与项目交工、竣工验收。

(九) 市政设施部。组织编制城市道路和桥隧(含照明、慢行系统、无障碍设施等附属设施)等市政设施年度养护计划,按照经费预算和养护标准组织实施,并做好相关市政设施养护及安全运行的检查、应急抢险等工作。参与项目竣工验收,组织对已建成市政公用设施纳入市政养护管理的接管工作。

(十) 园林绿化部。负责编制城市道路绿化、绿地年度养护计划,并按照养护经费预算标准组织实施。负责城市道路绿化、绿地养护的指导、检查、质量考评及惠城中心区范围内的绿化相关指标的统计审核及汇总。负责城市道路绿化、绿地安全生产的指导、检查、应急抢险工作。参与城市道路绿化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接管工作,指导园林科研和科研成果宣传推广。

(十一) 景区公园部。负责编制所辖公园年度养护计划及指导西湖景区、红花湖景区编制景区年度养护计划,并按照经费预算和管理标准组织实施。负责景区、公园养护项目的指导、检查及质量考评。负责景区资源保护、旅游宣传推广指导工作。负责景区、公园安全生产的指导、检查、应急抢险工作。参与景区、公园项目的竣工验收和接管工作。

(十二) 综合事务部。负责协调项目用地征、拆及管线迁改等综合工作。负责组织中心有关创建、迎检的工作。

(十三) 人事部。负责党群、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

资、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 **三、人员编制**

核定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事业编制 92 名，经费由市财政按财政补助一类拨付。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3 名，总工程师（副处级）1 名，总会计师（副处级）1 名；正科级领导职数 14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25 名。

### **四、所属事业单位**

（一）惠州市城市照明管理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56 名，其他机构编制事项维持不变。

（二）不再保留惠州市市政道路桥梁管理中心，其职责、人员并入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三）惠州市公园管理处、惠州市排水管理中心、惠州市西湖景区管理中心、惠州市红花湖景区管理中心、惠州市金山湖公园服务中心、惠州市园林绿化管理所、惠州市园林建筑规划设计院、惠州市下埔滨江公园管理所、惠州市东江沙公园管理所另文规定。

### **五、附则**

本方案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其调整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广东省建设工程

正本

# 标准施工合同

(GF-2017-0201)

工程名称: 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惠城区江北小金口片区

发包人: 惠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惠城区江北小金口片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市发改（2018）6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本工程以小金河大道交叉口为起点，自西往东行，终点接惠州大道交叉口，包含2条道路，其中迎宾路长1897米、倚山路长799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道路等级为主干路，道路红线宽60米。敷设DN300 HDPE管，DN500球墨铸铁管，DN500~2000II级钢筋混凝土管。本工程全线布设综合管廊，截面宽11.2m，高3.45m，含4个舱室，分别为污水舱、高压舱、综合舱和燃气舱。麒麟山沿线道路部分路堑高边坡最高达76米，设7级台阶。设计爆破石方量约59.5万立方。

（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按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 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综合管廊、交通工程等施工及保修。  
(具体施工内容以施工图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暂定 62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亿壹仟肆佰伍拾贰万陆仟玖  
佰贰拾伍元肆角捌分 (¥414526925.4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詹潮洲。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惠州市惠城区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  
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叶辉华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黄斌伟

组织机构代码: 12441300456660058Q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37206L

地址: 惠城区桥东路南六巷 23 号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11 号

邮政编码: 516002

邮政编码: 510500

法定代表人: 邬泽勤 法定代表人: 黄斌伟

委托代理人: 叶辉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2231773 电 话: 020-87254290

传 真: 2231700 传 真: 020-87252348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gdjs@vip.163.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兴业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 \_\_\_\_\_ 账 号: 39488010010100307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迎宾路和倚山路东段道路工程（原名：市消防综合训

工程名称：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竣工日期：2024年8月22日

发出日期：2024年8月22日

## 一、工程概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迎宾路和倚山路东段道路工程(原名:市消防综合训练基地项目配套道路工程)   |                             |                    |
| 工程概况           | <p>1、项目包括倚山路和迎宾路二条道路,总长约 2.332km。其中倚山路设计起于迎宾路交叉口,终点接惠州大道,道路全长约 0.799km;迎宾路起于小金河大道交叉口,终点接倚山路交叉口,道路全长约 1.533km。</p> <p>2、两条道路均为城市主干道路,红线宽 60m,双向 6 车道+单侧 1 个辅助车道和 1 个应急车道。路面结构为 56cm 厚水泥稳定碎石层 (20cm4%水泥稳定级配碎石+36cm5%水泥稳定级配碎石) +18cm 厚沥青混凝土路面 (8cm 粗粒式沥青砼(AC-25C)+6cm 中粒式 SBS 改性沥青砼(AC-20C)+4cm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砼(AC-13C)), 共 10.95 万<math>m^3</math>, 合同造价约 1.9 亿元。</p> <p>3、其中污水管道最大直径为 d500, 总长 4.2km; 雨水管道最大直径为 d2800, 总长 5.94km, 雨污水合同造价约 1151.68 万元。</p> <p>4、项目土石方共 164.36 万<math>m^3</math>, 其中挖方 138.85 万<math>m^3</math>, 填方 25.51 万<math>m^3</math>, 合同造价约 6558.79 万元。(以结算金额为准)</p> |                             |                    |
| 工程造价<br>(万元)   | 41452.692548  | 结构类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 开工日期           | 2020 年 10 月 19 日  | 施工许可证号                      | 441301201903260119 |
| 监督登记号          | HZZJ-SZ2019017  | 监督单位                        | 惠州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
| 总承包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 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
| 施工单位<br>(土建)   | /   | 勘察单位                        |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      |
| 施工单位<br>(设备安装) | /   | 设计单位                        | 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惠州市天堃道路桥梁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规划验收合格证        | 2024 年 5 月 7 日  | 规核证 4413 (2024)<br>1H0011 号 | 合格                 |
| 工程竣工<br>档案认可书  | 2023 年 12 月 25 日  | 惠市政园档验字 (2023)<br>26 号      | 同意档案验收             |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罗志勇  |
| 副组长 | 曾维泉、李元斐  |
| 组员  | 黄东海、张卫国、张金贵、叶永坚、朱雄生、胡维、朱志才、黄小彬、方发耀、周振平、颜力行、黄瀛海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道路工程   | 曾维泉 | 朱志才、胡维、张金贵  |
| 排水工程   | 黄瀛海 | 方发耀、周振平、张卫国 |
| 照明工程   | 李元斐 | 黄小彬、颜力行、朱雄生 |
| 工程质保资料 | 叶永坚 | 黄东海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道路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桥梁工程         | /            | /           | /           | /    |
| 排水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隧道工程         | /            | /           | /           | /    |
| 照明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交通设施<br>工 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综合缆线沟<br>工 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              |             |             |      |

### 四、对参建单位的评价

|          |  |
|----------|--|
|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 设计单位基本履行了合同内容，设计人员能经常深入工地现场解决图纸在施工中少量不明确的问题，能同建设单位密切配合，图纸设计质量为合格。    |
|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 勘察单位基本履行了合同内容，勘察人员能主动参与工程各项验收，能同建设单位密切配合，勘察报告质量为合格。                  |
|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 施工单位在该工程项目中能够按施工设计图及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能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工程质量为合格。                    |
|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 监理单位在本工程监理过程中能按图纸及国家、地方规范要求，对施工单位的质量及进度等情况作现场跟踪监理，所有监理项目及时签证，工作态度认真。 |

五、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职务 |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李东亮 | 郴州市政园林局        |    |    | 李东亮 |
| 黄丽海 | 市政园林局中心        |    |    | 黄丽海 |
| 郭习其 | 郴州市排水中心        |    |    | 郭习其 |
| 孙小红 | 市路灯处中心         |    |    | 孙小红 |
| 黄丽海 | ——             |    |    | 黄丽海 |
| 李文忠 | ——             |    |    | 李文忠 |
| 曾维军 | ——             |    |    | 曾维军 |
| 张帆  | 市照明中心          |    |    | 张帆  |
| 桂福波 | 郴州市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桂福波 |
| 朱江  | 中恒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朱江  |
| 张飞凤 | 郴州市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    |    | 张飞凤 |
| 詹柳洲 | 郴州机务段          |    |    | 詹柳洲 |
|     |                |    |    |     |

2017.12.14

## 六、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经参建各方及相关单位检查验收，该工程项目已按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及相关规范要求，完成了全部施工内容，办理了规划、环保等验收手续，工程技术资料已整理归档，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罗志勇

验收日期：2024年8月22日

参加竣工验收人员及单位意见

|      |                              |                                       |
|------|------------------------------|---------------------------------------|
| 建设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4年8月22日 | 监理单位<br>(公章)<br>总监理工程师：<br>2024年8月22日 |
| 施工单位 | (公章)<br>项目经理：<br>2024年8月22日  | 勘察单位<br>(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4年8月22日  |
| 设计单位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br>2024年8月22日 |                                       |

#### 4、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Ⅲ标施工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930722SG

###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Ⅲ标施工

项目已于 2017年10月31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314,859,036.53 元

中标工期: 800个日历天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从传宽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2017年11月3日

2017年11月3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合同编号：珠航建合 2017 年 04937 号

珠海航空产业园  
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Ⅲ标  
施工合同

发包人：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日期：2017 年 11 月 30 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 3  |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         | 3  |
| 一、工程概况 .....            | 3  |
| 二、合同工期 .....            | 3  |
| 三、质量标准 .....            | 4  |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 4  |
| 五、项目经理 .....            | 4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          | 4  |
| 七、承诺 .....              | 5  |
| 八、词语含义 .....            | 5  |
| 九、签订时间 .....            | 6  |
| 十、签订地点 .....            | 6  |
| 十一、补充协议 .....           | 6  |
| 十二、合同生效 .....           | 6  |
| 十三、合同份数 .....           | 6  |
| 第二章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合同 .....    | 8  |
| 1、发包人职责 .....           | 8  |
| 2、承包人职责 .....           | 8  |
| 3、违约责任 .....            | 10 |
| 第三章 建设工程施工廉政合同 .....    | 12 |
| 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 12 |
| 2、发包人的义务 .....          | 13 |
| 3、承包人的义务 .....          | 13 |
| 4、违约责任 .....            | 14 |
| 5、双方约定: .....           | 14 |
| 第四章 答疑书 .....           | 16 |
| 第五章 联合体协议书(无) .....     | 18 |
|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        | 18 |
| 第三部分 投标函及其附件 .....      | 20 |
| 第四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 22 |
| 一、一般约定 .....            | 22 |
| 1、词语定义 .....            | 22 |
| 2、发包人 .....             | 27 |
| 3、承包人 .....             | 28 |
| 4、监理人 .....             | 38 |
| 5、工程质量 .....            | 39 |
| 6、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 41 |
| 7、工期和进度 .....           | 44 |
| 8、材料与设备 .....           | 48 |
| 9、试验与检验 .....           | 49 |
| 10、变更 .....             | 50 |
| 11、价格调整 .....           | 52 |
| 12、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 54 |
|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        | 59 |
| 14、竣工结算 .....           | 61 |

|                                 |     |
|---------------------------------|-----|
| 15、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 . . .           | 62  |
| 16、违约 . . . . .                 | 63  |
| 17、不可抗力 . . . . .               | 67  |
| 18、保险 . . . . .                 | 68  |
| 20、争议解决 . . . . .               | 69  |
| 21、补充条款 . . . . .               | 70  |
| 二、投标报价风险其它说明: . . . . .         | 71  |
| 第五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 . . . .           | 76  |
| 1、一般约定 . . . . .                | 76  |
| 2、发包人 . . . . .                 | 88  |
| 3、承包人 . . . . .                 | 91  |
| 4、监理人 . . . . .                 | 97  |
| 5、工程质量 . . . . .                | 99  |
| 6、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 . . .         | 103 |
| 7、工期和进度 . . . . .               | 108 |
| 8、材料与设备 . . . . .               | 115 |
| 9、试验与检验 . . . . .               | 120 |
| 10、变更 . . . . .                 | 122 |
| 11、价格调整 . . . . .               | 128 |
| 12、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 . . .         | 131 |
|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 . . . .            | 138 |
| 14、竣工结算 . . . . .               | 144 |
| 15、缺陷责任与保修 . . . . .            | 147 |
| 16、违约 . . . . .                 | 150 |
| 17、不可抗力 . . . . .               | 155 |
| 18、保险 . . . . .                 | 157 |
| 19、索赔 . . . . .                 | 159 |
| 20、争议解决 . . . . .               | 161 |
| 第六部分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另册） . . . . .  | 163 |
| 第七部分 图纸（另册） . . . . .           | 163 |
| 第八部分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 . . .         | 163 |
| 第九部分 预算书（另册） . . . . .          | 163 |
| 第十部分 招标文件（另册） . . . . .         | 163 |
| 合同附件 . . . . .                  | 164 |
|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 .          | 164 |
| 附件 2：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 . . . | 167 |
| 附件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 . . .     | 168 |
| 附件 5：合同其他文件 . . . . .           | 170 |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缔约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III标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III标施工。
- 2、工程地点：珠海市金湾区。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5、工程内容：具体施工工作内容以设计图纸为准。
- 6、工程承包范围：道路及桥梁共 2 部分内容(不含绿化、喷灌、照明工程)，道路（含桥梁）实施总长约 2.4km，包含 1 条主干路龙湖路（南段，桥梁部分）、1 条次干路（白龙路）、1 条支路丹凤四路（东段）。具体施工内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7 年 12 月 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2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开工令发出之日起【80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总工期为以总监签发的开工令发出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之日止。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相关规范、验收评审标准，同时满足设计指引文件要求。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工程质量目标：争创中国市政协会颁发的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肆佰捌拾伍万玖仟零叁拾陆元伍角叁分（含税），小写：314,859,036.53 元（不含暂列金）。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姓名：从传宽；

身份证号：41302519670419693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一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455705。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招标文件(含招标专用条款和招标通用条款招标答疑);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含本项目监理实施规划)。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保证在合同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不允许他人挂靠或者挂靠他人,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7年11月30日 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珠海市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拾份，承包人贰份。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盖章)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帐号:

2017 年 月 日

承包人: (盖章)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Li Jun

项目联系人: 沈有兴

联系方式: 1357093379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开户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帐号: 44050145310200000154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11 号

电话/传真: 020-87255496/020- 87294427

2017 年 月 日

市政备-1

珠海市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III标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一、工程概况

|         |  |          |            |
|---------|--|----------|------------|
| 工程名称    | 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III标   | 工程地点     | 金湾区三灶镇     |
| 工程规模    | 道路总长2400米, 沥青面积为52615.09m <sup>2</sup> , 沥青混凝土路面造价为929万元, 软基处理为CFG桩, 桩径为400毫米, 桩长25米, 合计长度1200米, 造价12255万元。给水工程球墨铸铁给水管DN300总长度2333.28米, DN200总长度为921.14米, DN400总长度为330.82米。龙湖大桥为5*25现浇预应力连续箱梁桥, 桥梁总造价8146.88万元。宽度为53~71米, 桩基础为冲孔灌注桩, 设计桩径1200mm, 合计168根, 设计总桩长9302m。 | 工程造价(万元) | 31485.90万元 |
| 结构类型    | 道路及桥梁工程  | 工程用途     | 市政         |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440404201801290102   | 开工日期     | 2018年1月29日 |
| 监督单位    | 珠海市金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 监督登记号    | 2018JS-008 |
| 建设单位    | 珠海航空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核工业衡阳第二地质工程勘察院   | 资质证号     | B143012598 |
| 设计单位    | 兰州市城市建设设计院   |          | A162003049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D144029315 |
|         | /  |          | /          |
| 监理单位    |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          | E144003807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傅小海                     |
| 副组长 | 乐早发                     |
| 组员  | 吕学义、何婷、刘圳、肖广、谷晨、李文杰、从传宽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 长 | 组 员            |
|----------------|-----|----------------|
| 道路工程           | 吕学义 | 吴勇、李威、吴灿森      |
| 桥梁工程           | 谷晨  | 沈有兴、邓军虎、李向革    |
| 给排水程及LID工<br>程 | 何婷  | 林粉鸟、从传宽、何奕健    |
| 电力通信工程         | 刘圳  | 王永康、夏浩阳        |
| 交通及安监工程        | 肖广  | 严建平、徐凯、张弛昊、黄永泉 |
| 资料组            | 李文杰 | 罗浩、李艺棚         |
| 污水处理工程         | /   | /              |
| 防洪工程           | /   | /              |
| 供电及照明工程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员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道路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桥梁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给排水程及LID工<br>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电力通信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交通及安监工程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资料组            | 合格           | /           | /           | 合格   |
| 污水处理<br>工 程    | /            | /           | /           | /    |
| 防洪工程           | /            | /           | /           | /    |
| 供电及照明<br>工 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珠海航空产业园滨海商务区市政配套工程二期川标、

1、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

2、工程实物，外观质量好，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满足要求。

3、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材料进场复试报告齐全。

4、工程质量整改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5、经各方对本工程验收，一致同意通过验收，  
评定为“合格”。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总监：<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项目负责人：<br> |



## 5、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类型：施工

工程编号：惠公易建惠东【2022】015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施工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05月25日进行开标评标工作，并于2022年6月1日发布中标公告。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具体信息如下：

#### 一、项目建设规模及招标内容：

项目规模：本项目由站前广场、停车场以及四条市政道路组成。站前广场及停车场建设面积约5万平方米，交通枢纽换乘广场位于惠东站正前方地块，总建筑面积17131.74平方米。

市政道路工程：站前路红线宽度40m，全长677.413m，设置桥梁一座，桥梁长度为75m；站西路红线宽度40m，全长271.251m。

规划五路（A线红线宽度20m，全长约214.664m；B线红线宽度24m，全长约557.554m，设置桥梁一座，桥梁长度为40m）。规划六路（A线红线宽度20m，全长197.01m；B线红线宽度24m，全长197.25m）。A匝道：匝道宽度9.0m，单向两车道，全长133.33m。B匝道：宽度9.0m，单向两车道，全长129.825m。以及站前路以南、站西路以东，规划五路以西，规划六路以北区域场地平整。

站前路、站西路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50km/h；规划五路（A、B线）和规划六路（A、B线）、A匝道、B匝道为城市支路，A线单向二至四车道，B线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30km/h，采用沥青路面结构。

本次招标范围为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建筑部分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绿化、基坑支护等工程，市政部分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及通信管沟工程、绿化及照明工程）施工及保修。工程设备包括自动扶梯、乘客电梯、分体空调、三相干式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户外预装式3#变电站系统、柴油发电机组、交流充电桩（单枪）、直流充电桩（单枪）、成品垃圾桶、雕塑、浮雕墙、成品花箱栏杆、钟塔。甲供材料不限于：混凝土（甲供主材详见合同附件）。

#### 二、项目结算方式：具体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

三、项目中标价：250251770.01元。

四、项目质量等级：合格。

五、项目工期：540日历天。

六、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项目经理：何德清；

技术负责人：梁立明；

安全员：李灿彬、易莹、陈子轩；

施工员：沈意德、吕连城、龚敏、郭平珂；

质量检查员：林剑英、郑合记、单国威。

七、中标公司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书面合同。

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协诚咨询有限公司



惠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东分中心  
业务专用章

抄送：1、监督部门：惠东县交通运输局

发布时间：

2022年06月02日



正本

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惠东县

合同编号：HDJT-GSTLHDZ-SG-01

发包人：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06 月 10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位于惠州市惠东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东发改投审[2021]50号
4. 资金来源：除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和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外，其余建设资金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5. 工程规模：本项目由站前广场、停车场以及四条市政道路组成。站前广场及停车场建设面积约5万平方米，交通枢纽换乘广场位于惠东站正前方地块，总建筑面积17131.74平方米。

市政道路工程：站前路红线宽度40m，全长677.413m，设置桥梁一座，桥梁长度为75m；站西路红线宽度40m，全长271.251m。

规划五路（A线红线宽度20m，全长约214.664m；B线红线宽度24m，全长约557.554m，设置桥梁一座，桥梁长度为40m）。规划六路（A线红线宽度20m，全长197.01m；B线红线宽度24m，全长197.25m）。A匝道：匝道宽度9.0m，单向两车道，全长133.33m。B匝道：宽度9.0m，单向两车道，全长129.825m。以及站前路以南，站西路以东，规划五路以西，规划六路以北区域场地平整。

站前路、站西路为城市主干路，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50km/h；规划五路（A、B线）和规划六路（A、B线）、A匝道、B匝道为城市支路，A线单向二至四车道，B线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30km/h，采用沥青路面结构。

6. 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本次招标范围为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建筑部分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绿化、基坑支护等工程，市政部分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电力及通信管沟工程、绿化及照明工程）施工及保修。工程设备包括自动扶梯、乘客电梯、分体空调、三相干式变压器、高低压配电柜、户外预装式3#变配电站系统、柴油发电机组、交流充电桩（单枪）、

直流充电桩（单枪）、成品垃圾桶、雕塑、浮雕墙、成品花箱栏杆、钟塔。甲供材料不限于：混凝土（甲供主材详见合同附件）。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因征地拆迁、管线迁改等原因暂时停工的，其停工时间不计入总工期。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贰亿伍仟零贰拾伍万壹仟柒佰柒拾元零壹分（大写）（¥ 250251770.01）；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人民币 玖佰柒拾伍万陆仟陆佰叁拾叁元（大写）（¥ 975663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 \_\_\_\_\_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_\_\_\_\_ / \_\_\_\_\_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_\_\_\_\_ / \_\_\_\_\_ （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何德清。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垫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06 月 1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惠东县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份，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 十四、补充条款

本工程在签订合同后，承包人需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724 号）、《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8〕14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10 号）在项目所在地按监管部门要求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并通过该专用账户支付工人工资，在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为每个工人办理个

人银行账户（发包人每次拨付进度款时，必须有不少于当期合同进度款金额的 20% 拨付至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以保证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支付）。为了便于监控工程款账户，要求承包人在项目所在地开设工程款支付账户，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内的资金除发放工人工资外，不用于其它途径。承包人按相关规定在项目所在地缴纳税并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承包人收到第一次工程款前必须提供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给发包人。否则，引起进度款支付滞后等后果由承包人自负。

发包人：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23MA56ECDG4G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516000

法定代表人：廖伟泉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40000190327206L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7 号 701、702 室

邮政编码：510550

法定代表人：黄斌伟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0-87254290

传 真：020-87252348

电子信箱：\_\_\_\_\_

工程款开户银行：\_\_\_\_\_

工程款账号：\_\_\_\_\_

银行行号：\_\_\_\_\_

工人工资专用账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专用账号：\_\_\_\_\_

银行行号：\_\_\_\_\_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广汕铁路惠东站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7日

发出日期： 2023年9月27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广汕铁路惠东站前广场及道路工程   |          |        |   |          |   |   |  |   |
| 工程地点               | 惠州市惠东县平山街道  |          |        |   |          |   |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積、道路桥梁长度等） | <p>本项目由站前广场及社会停车场、四条市政道路（含A、B匝道）组成。其中站前广场及社会停车场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17131.74平方米，建筑高度4.3-7.2m，涉及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绿化、基础支护、海绵城市、装饰标识、泛光照明、幕墙、抗震支架等工程。四条市政道路（含A、B匝道）分别为站前路、站西路、规划五路（A、B线）、规划六路（A、B线）、A匝道、B匝道，道路总长约2.38公里，涉及道路、桥梁、给排水、交通、电力管沟及通信管沟、绿化、照明等工作。主要工程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道路工程：四条市政道路（含A、B匝道）总长约2.38公里，最大红线宽度40m，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工程量约为1209667m<sup>2</sup>（3层），路面基层类型为水稳层，工程量约为1011922m<sup>2</sup>（2层）。</li> <li>2、桥梁工程：桥梁2座，分别为沿省路跨河涌桥和规划五路跨河涌桥。其中站前路跨河涌桥桥梁最大跨为3×25m，桥梁总长81m，桥梁宽度10m，桥梁面积3240m<sup>2</sup>，结构类型为预应力箱梁，桥梁工程造价约1647.7万元。规划五路跨河涌桥桥梁最大跨为2×20m，桥梁总长46m，桥梁宽度21m，桥梁面积401m<sup>2</sup>，结构类型为预应力箱梁，桥梁工程造价约635.3万元；箱涵1座，长度80m，孔径为1-3×3m，造价约331.2万元。</li> <li>3、排水管道：雨水管道总长度约1184.2m，其中雨水管道最大管径为1.8m，直径大于1米排水管道总长度约1763m，工程造价约1781.5万元；污水管道总长度约2355m，工程造价约636.6万元。</li> <li>4、给水管道：最大管径300mm，给水管道总长度约2599m，工程造价约295.2万元。</li> <li>5、软基处理：清淤回填土约182m<sup>3</sup>，清淤回填石屑约903m<sup>3</sup>，掺砂翻压约1875m<sup>3</sup>，处理最大深度约2.5m，工程造价约75.5万元。</li> <li>6、绿化工程：乔木约365棵，灌木126株，地被1863m<sup>2</sup>，工程造价约108.4万元；</li> <li>7、土石方工程：场地平整面积约98000m<sup>2</sup>，总挖方量约36.8万m<sup>3</sup>，总填方量约6.4万m<sup>3</sup>，土石方工程造价约1393.3万元。</li> <li>8、建筑工程：1栋，总建筑面积（含地下室）17131.74平方米，建筑高度4.3-7.2m，地上1层、地下1层、最大结构跨度12m，工程造价约4176.7万元。</li> </ol> |          |        |   |          |   |   |  |   |
| 工程造价（万元）           | 25025.1770  |          |        |   |          |   |   |  |   |
| 开工日期               | 2022年6月14日  |          |        |   |          |   |   |  |   |
| 竣工日期               | 2023年9月21日  |          |        |   |          |   |   |  |   |
| 监督单位               | 惠东县交通运输局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惠东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
| 勘察单位               | 广东省惠勘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  |   |
| 设计单位               |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   |  |   |
| 监理单位               | 海南建弘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其他主要参建单位</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able>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   |   |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 2023年9月21日  | 市政竣·通-10 | 合格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合格  |          |        |   |          |   |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齐全有效  |          |        |   |          |   |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齐全有效  |          |        |   |          |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  |
|                  | 设备安装   |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br>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
|                  |   |                             |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 | (公章)<br>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br> |

### 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市政道路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桥梁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给排水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交通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照明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电力通信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市政绿化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建筑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结构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给排水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电气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弱电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暖通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绿化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基坑支护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海绵城市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装修标识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泛光照明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幕墙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抗震支架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 绿建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合格   |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姓名  | 工作单位          | 职称    | 职务    | 签名  |
|-----|---------------|-------|-------|-----|
| 张生勇 | 昌黎县园林事务中心     | 讲师    | 资料员   | 张生勇 |
| 陈海明 | 昌黎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高级工程师 | 副主任   | 陈海明 |
| 叶晋辉 | 昌黎县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 工程师   | 主任    | 叶晋辉 |
| 孙洪  | 昌黎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 高级工程师 | 主任    | 孙洪  |
| 陈兴新 | 海南建弘有限公司      | 高级    | 总监    | 陈兴新 |
| 王海义 | 安徽红日          | 设备操作  | 股东    | 王海义 |
| 古成贵 | 宁波海通玻璃有限公司    | 高级技师  | 项目经理  | 古成贵 |
| 李祖昌 | 广东省筑能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项目经理  | 李祖昌 |
| 陈立军 | 昌黎县交通运输局      | 高级工程师 | 主任    | 陈立军 |
| 孙丙丙 | 中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高级    | 项目负责人 | 孙丙丙 |
| 高时和 | 广有希望建设有限公司    | 高工    | 项目负责人 | 高时和 |
| 董育魁 | 东阳建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 高工    | 生产经理  | 董育魁 |

### 3 投标人获奖情况

附表三：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奖项名称                  | 颁发单位       | 获奖级别 | 获奖时间      |
|----|--|-----------------------|------------|------|-----------|
| 1  | 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                             |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 国家级  | 2023年12月  |
| 2  | 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                         |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省级   | 2023年5月8日 |
| 3  | 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工程施工总承包(6.2 标) |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 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  | 省级   | 2023年8月   |
| 4  | 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 二〇二四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 省级   | 2025年1月   |
| 5  | 珠海北站 TOD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工程五标段                 | 二〇二二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 省级   | 2022年12月  |

注：要求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选择前 5 项。

## 1、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



施工合同（主合同）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示范文本)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 目 录

|                         |          |
|-------------------------|----------|
| <b>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b>  | <b>1</b> |
| 一、工程概况.....             | 1        |
| 二、合同工期.....             | 3        |
| 三、质量标准.....             | 3        |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3        |
| 五、项目经理.....             | 4        |
| 六、合同文件构成.....           | 4        |
| 七、承诺.....               | 5        |
| 八、词语含义.....             | 5        |
| 九、签订时间.....             | 5        |
| 十、签订地点.....             | 5        |
| 十一、补充协议.....            | 5        |
| 十二、合同生效.....            | 6        |
| 十三、合同份数.....            | 6        |
| <b>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b> | <b>8</b> |
| 1. 一般约定.....            | 8        |
| 2. 发包人.....             | 21       |
| 3. 承包人.....             | 25       |
| 4. 监理人.....             | 32       |
| 5. 工程质量.....            | 34       |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38       |
| 7. 工期和进度.....           | 44       |
| 8. 材料与设备.....           | 52       |
| 9. 试验与检验.....           | 58       |
| 10. 变更.....             | 60       |
| 11. 价格调整.....           | 66       |

|                         |            |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70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78         |
| 14. 竣工结算.....           | 85         |
| 15. 缺陷责任与保修.....        | 87         |
| 16. 违约.....             | 92         |
| 17. 不可抗力.....           | 97         |
| 18. 保险.....             | 100        |
| 19. 索赔.....             | 102        |
| 20. 争议解决.....           | 104        |
| <b>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b> | <b>107</b> |
| 1. 一般约定.....            | 107        |
| 2. 发包人.....             | 111        |
| 3. 承包人.....             | 112        |
| 4. 监理人.....             | 116        |
| 5. 工程质量.....            | 117        |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118        |
| 7. 工期和进度.....           | 118        |
| 8. 材料与设备.....           | 120        |
| 9. 试验与检验.....           | 121        |
| 10. 变更.....             | 121        |
| 11. 价格调整.....           | 123        |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4        |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28        |
| 14. 竣工结算.....           | 129        |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31        |
| 16. 违约.....             | 132        |
| 17. 不可抗力.....           | 133        |
| 18. 保险.....             | 134        |
| <b>附件.....</b>          | <b>136</b> |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武汉金柏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

2.工程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东发改(审)【2017】043号。

4.资金来源: 发包人筹集。

5.工程内容: 本项目起于海口转盘,止于临空港大道,路线全长8.380km。设计速度60km/h,道路红线宽度为60米,双向六车道,为城市主干道。其中径河桥左幅桥宽15~18.25m,右幅桥宽8.85~18.25m,全桥桥宽为11.25m。

道路工程:起于海口转盘,与金山大道平面交叉,沿老路改建并与硚孝高速共线,在严家渡上跨径河桥同时下穿硚孝高速后与硚孝高速分离,与新径线平交后向东北,终点止于临空港大道,与现状已改建张柏公路相接,路线全长8.830km。设计速度60km/h,道

路红线宽度为 60 米，双向六车道，为城市主干道。

桥梁工程：径河桥上跨径河，下穿硚孝高速，路线在此处采用分离式，桥梁在此段分为三幅桥梁。径河左幅桥中心桩号 ZK2+178. 174，全桥桥跨布置为：6×18+4×30 普通钢筋及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桥梁起点 ZK2+061. 724，终点为 ZK2+294. 624，全长 232. 9m，桥宽为：15~18. 25m。径河右幅桥中心桩号 YK2+159. 0，全桥桥跨布置为：4×18+6×30 普通钢筋及预应力混凝土现浇箱梁。桥梁起点 YK2+030. 55，终点为 YK2+287. 45，全长 256. 9m，桥宽为：8. 85~18. 25m。径河右幅外侧桥梁中心桩号 YK2+066. 808，全桥桥跨布置为：4×17m 普通钢筋混凝土现浇箱梁。桥梁起点 YK2+030. 358，终点为 YK2+100. 808，全长 70. 45m，桥宽为：11. 25m。桥墩基础采用钻孔灌注桩施工。

排水工程：张柏公路道路两侧新建雨、污水管道，雨、污水管道施工采用明挖，采用拉森钢板桩+钢管内支持进行支护开挖或放坡开挖施工。其余路段结合道路设计，在道路车行道及非机动车道处新建雨水口，一般路段按 25~50m 间距设置雨水口。

绿化工程：主要包括高架桥下绿化，中分带绿化、侧分带绿化，行道树绿化，隙地绿化等。新建的机非分隔带绿化，行道树绿化，新建立体交通环岛绿化、高架桥中间分车绿带绿化，隙地绿化等。

保通便道、便桥：根据施工设计实施保通便道、便桥。

#### 6.工程承包范围：

PPP 项目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文件覆盖的道路工程、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3. 其它约定: 该合同暂按可研批复中的建安工程中道路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叉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工程的审定金额 1122632000 元下浮 3. 1%后按 1087830408 元计列, 最终合同金额以跟踪审计单位审定的工程量清单金额为准。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罗惠敏。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

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武汉金柏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组织机构代码: 44136643-8

地 址: 武汉市东西湖区二雅路 66 号 地 址: 武汉市汉阳区罗

七北路 12 号金龙公馆 18 楼

-20 楼

邮政编码: 430050 邮政编码: 430050

法定代表人: 虞志鹏 法定代表人: 严悌文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电 话: 027-84841873

传 真: / 传 真: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施工合同（分包合同）



###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本合同双方：

工程承包人：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西湖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专业分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武汉金柏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承包合同”】，乙方已明确知悉并同意履行甲方与发包方签订的“承包合同”及涉及本项目的各项协议。甲乙双方就工程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专业分包工作对象及施工内容

1.1 工作名称：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附属工程（给排水、路灯、交通标示）施工

1.2 工作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

1.3 施工范围：本工程中甲方所指定的工程项目

1.4 乙方资质情况：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5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承包，工程量据实结算。除非合同另有约定，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价格不做任何调整。

1.6 施工工作内容：本工程附属工程（给排水、路灯、交通标示）施工等内容

工作内容同时包含合同中未注明，但为完成工程施工所必需的工序及辅助工作，也包含业主或监理工程师要求的与本合同工程相关的工作。

#### 二、合同价款

2.1 工程价款详见附件一、附件二，合同暂定金额为 24200400 元（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2.2 工程内容包含了土方开挖、装车、运输、弃置及施工便道（新建和拆除）所需的全部费用；挖方、弃方工程量按实际测量数据计算，进场挖土方前测量现场原状高程，作为原始测量记录，挖完后再测量挖方后高程，两者相减的高差乘实际挖土面积计算土方量，甲方每周测量核对，对超出测量方量部分不予对账。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型号、



数量需满足甲方要求的施工进度。合同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作调整。

2.3 乙方人员及设备进出场费用、乙方人员生活住房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2.4 乙方必须按图施工，每道工序须经甲方及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工序验收不合格的整改费用由乙方自担。

2.5 乙方有义务对本合同施工范围内施工内容的安全文明的保持和维护，在甲方提出要求后，应提供人员配合甲方进行安全文明的管理和维护（仅不包含安全文明材料的购买）。

### 三、合同工期：

3.1 工期：本项目以甲方要求工期为准。开始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_\_\_\_天。工期如需顺延，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3.2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返工或延误工期等情况，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遭受业主方面的罚款或违约金。此外，因乙方原因延误的工期，乙方应按 5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不封顶。

3.3 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以下情况：

3.3.1 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

3.3.2 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 四、结算与支付

4.1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甲方代表亲笔签字的结算单，作为阶段性结算、最终结算及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乙方如持有此类文件，甲方不予认可。

签订本合同的乙方法人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向甲方提交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和身份证复印件，签订本合同的乙方法人或法人委托人作为乙方与甲方进行日常工程或工作联系、业务往来和工程结算及财务往来的全权责任人，如在合同协作期间法人或法人委托人发生变更，必须依照国家或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提交变更有效证件，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所有业务往来，因此造成的损失与责任，由乙方承担。

4.2 关于工程计量：工程量计量以施工图及甲方施工技术交底书为依据，乙方在开工后的每月 20 日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向甲方提交当月完整的结算报表及监理和甲



方现场人员共同签认的有关报验资料办理阶段性结算，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不予确认。阶段性结算甲方按内部审核程序审核完成后作为中间计量。未经甲方认可，对乙方超出合同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结算。

4.3 由于乙方作业失误，措施不当，控制不严等原因，未按技术交底和图纸进行作业，造成的超设计数量，甲方不予计量，由此产生的费用、质量问题和事故均由乙方自负。

4.4 特殊情形下的结算方式：若由于乙方报送资料有误及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与业主、建设单位结算的工程量少于乙方实际完成数量、审计审定的专业分包单价低于合同单价时，乙方专业分包单价根据审核情况另行协商。

4.5 甲方支付款项时，必须以甲乙双方负责人共同确认的专业分包结算单为依据。

#### 4.6 支付方式

4.6.1 本合同无预付款。

4.6.2 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期），办理专业分包阶段性正式结算并提供增值税发票后，本月支付上个月结算金额的 60%；当年年底支付乙方结算金额的 65%；现场施工完毕且办理专业分包总结算（终）后，当年年底支付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 70%；项目整体完工后满一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 80%，满两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 90%，满三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 95%，满四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 100%。因业主未能及时拨付工程款，导致甲方不能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出现上述情形，甲方应积极和业主协调工程款的拨付事宜，并应乙方要求向其如实披露与业主的结算进度。本条之约定是双方共同认可的行业惯例和交易习惯，乙方对本条约定中存在的支付进度风险表示认可。若甲方资金出现暂时困难时，乙方应给予理解与支持。

4.7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再办理支付手续。乙方必须单独在银行开设账户，甲方将结算款支付至合同约定账户，不予以现金支付。

4.8 本工程中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损耗系数为 15%，乙方使用的材料应控制在该供应数量以内，否则视为乙方原因造成的损耗，超出部分按照市场价加收 10% 的管理费后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凡由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不得擅自变卖或挪作它用，一旦发现，按当月实际采购价格的 200% 在结算款中扣除；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约定由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不得自行生产或私自采购，否则甲方一律认定为不合格材料，并按违约处理。



4.9 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由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的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乙方以经甲方最终审核完毕后的结算金额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到甲方财务部挂账。

4.10 由乙方按月（旬、日）将完成的工程量报甲方，由甲方确认。甲方按业主拨付的款额并结合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按 4.6 条款向乙方支付，预留 5% 质保金，质保金根据发包人合同约定时间退还。工程款支付中应增减当期的奖金、罚款、违约金、水电费、甲方所有代付款及其它款项，资金支付至乙方后，由乙方自行对外支付。

4.11 乙方与任何第三方产生的经济关系（如债权、债务、经济纠纷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负任何连带责任。乙方应提前并适当地对外披露其乙方身份以避免给甲方造成不良外部影响。本分包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项下的法律责任应自行承担，如因乙方责任导致甲方须提前或连带对外承担法律责任的，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直接扣除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不足时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4.12 施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专款专用。如因乙方挪用工程款造成项目停工的，甲方有权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14 日内单方解除合同并另行安排他人进场施工，乙方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价差在内的所有损失。乙方须于收到通知之日起 3 日内清场完毕，乙方拒不退场影响甲方正常施工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在内的所有损失。

4.13 乙方应在发包人规定的工期内完工并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协同甲方完成工程验收、决算、交付，工程竣工保修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仍由乙方承担。如导致甲方承担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违约金自甲方履行义务之日起以保修费总额为基数，按日 千分之五 计算。

4.14 乙方须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应派专人或使用快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 15 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承担对账结算金额 1‰ 的滞纳金，以此类推，直至乙方提供增值税票为准。其滞纳金由乙方在申领工程款前交至甲方财务部，由甲方财务部开具收据。

4.15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等税务问题，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为合格发票，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罚款、滞纳金和违约金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合规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开具发票的；（2）所开具发票未按规定申报缴纳相关税费的；（3）所开具发票票面信息与实际经济业务严重不符的；（4）发票开具信息错误等。

4.16 办理正式结算单后，如因乙方原因无法开具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甲方重新办理正式结算单的，乙方应按重新办理正式结算单金额的1 %支付甲方违约金。

4.17 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任务，甲方在乙方办理完结算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再办理支付手续。如遇审计、税务查处发票违规问题，由乙方负责协调并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 五、质量标准

5.1 满足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施工主合同中有关质量的约定、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国家现行的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质量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要求；如不能一次性验收合格而进行的二次验收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达不到质量要求，乙方需按合同总价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上述要求的质量等级、标准组织施工，并服从甲方现场工程师及驻地监理工程师的监督、指导。做好现场施工的原始记录及相应的基础资料。

5.3 若因乙方在施工中不服从管理，达不到业主和监理的质量要求，经一次书面劝告仍不进行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业主、监理及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安排队伍施工。合同解除自甲方解除通知到达之时立即生效。乙方应于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日内无条件撤场，否则由此产生的对外赔偿责任概由乙方全部承担。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经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分）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6.1.2 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验工计价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6.1.3 负责工程技术交底、测量定位、工程检查验收，统一安排技术资料的收集归档及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

6.1.4 及时提供图纸、工艺要求，及时组织和提供施工断面。

6.1.5 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分批次向乙方支付工程费用。



6.1.6 监督乙方的合法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

6.1.7 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6.1.8 甲方可根据工程进度要求，有权要求乙方随时增加施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要求增加的人员及设备应于甲方通知后 5 日内进场，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人员及机械设备进行统一调配。

6.1.9 甲方可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并根据乙方施工能力，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工作量进行调整（增加或减少），乙方不得拒绝。

####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向甲方提供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及其它文书，并保证真实性和合法性；对本合同分包范围内的工作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身体健康且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要依法与自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未经甲方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6.2.2 乙方派驻工地代表或项目经理姓名 王磊，联系方式 15392833522，乙方在施工期间不得随意更改工地代表或项目经理，若确需变更必须经甲方同意。乙方的工地代表不能胜任现场工作，应甲方要求必须及时更换。

6.2.3 乙方签订合同的履约人必须坚守工地，亲自指挥生产施工，离开工地时应向甲方请假，未经同意擅自离开工地，视为违约并按¥1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2.4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每月 20 号前提交下月作业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作业计划，经甲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6.2.5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及甲方的企业标准和精细化施工要求，精心组织施工作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落实甲方交底的各种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质量修复、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行政管理部门对甲方的各种罚款，积极协助甲方消除各类行政处罚的不良影响。

6.2.6 按时提交各种报表、施工记录表格、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并及时递交甲方指定人员签收保管，配合甲方办理交工验收。

6.2.7 做好施工作业现场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及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乙方应无条件修复，并承担甲方因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2.8 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进行施工作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在作业过程中，如发生人员、电力和机械事故或造成内外部不良影响的，则所有责任和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2.9 乙方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环境、文明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到位情况无法满足甲方的要求，乙方应无条件的接受甲方关于增派人员设备、工作量或工作区域的调整或立即退场的指令，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赔偿责任。

6.2.10 须服从甲方工程师、现场施工技术人员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6.2.11 乙方不得书面、口头使用甲方企业名称及甲方项目经理部名称对外进行经济活动，不得私刻甲方项目章进行工程各类档案资料的报批和经济合同的签订。乙方在施工作业时若发生劳动、租赁、买卖等合同债务、侵权责任，一律由乙方履行和承担责任。

6.2.12 乙方自行解决劳务作业人员食宿、用水、用电等日常生活问题，乙方到位资金必须优先支付人员工资。如果施工过程中及完工后，由于乙方未按时支付乙方劳务作业人员的劳务报酬所发生的纠纷，甲方有权督促乙方按时支付劳务报酬；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劳务报酬的，甲方将按照相关规定代付相关劳务报酬；发生纠纷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发生纠纷代付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费用甲方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

6.2.13 当合同中约定由甲方提供某种主材时，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材料需求计划，对甲方提供的材料进行常规检查。检查不合格，当天通知甲方更换。如检查外观尺寸及质量合格，同时对数量进行了确认，后期乙方再对已确认的数量或外观质量等提出异议，甲方将不再受理，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6.2.14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配套合格的机械，其机械的数量及规格必须满足工程需要，并不得中途擅自撤走，否则视为违约。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因任何原因停机要挟，若发生类似情况，则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一切维权措施（如扣留设备等），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6.2.15 乙方有义务积极协助甲方协调好地方关系，如因乙方原因引起地方关系纠纷，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2.16 乙方在施工过程当中，应合理进行下料，必须按照施工图纸的要求进行施工作业，严禁偷工减料和材料浪费。

6.2.17 根据施工要求，保证质量、安全、进度，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6.2.18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施工安全，如违反操作规程以及甲方工作



人员管理要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负责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6.2.19 乙方安排的工作人员必须持本人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件进行作业。

6.2.20 如乙方机械或材料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交通事故或违反交通规则所产生的这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6.2.21 机械在停放、未作业时以及非甲方人员操作失误所出现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6.2.22 乙方为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租住的房屋必须达到本工程安全文明要求，若租住甲方提供房屋必须按照甲方项目部规定进行日常生活。

6.2.23 没有得到甲方驻地代表的指令乙方机械操作手不得擅做主张，否则视为乙方个人行为，甲方不予以认可，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2.24 乙方与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之间应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为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办理社保等手续。确保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工资按月发放，不得拖欠。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工程费使用情况，一旦发现拖欠工资情况，甲方有权利代扣该部分费用，由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无条件支付。一旦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因劳动争议提起诉讼，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6.2.25 乙方提供的发票须为增值税发票，并应派专人或使用快递方式在发票具后15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每次开票时必须在甲方工程所在地的税务局预缴相应的税款，并提供所交税款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等税务问题，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并承担向甲方赔偿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违约金及相关损失等。

6.2.26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发票，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天/月，乙方向甲方支付已结算金额相应税款及滞纳金 $1\%$ 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月计算并逐月累加。

## 七、材料、水、电供应和机械设备使用说明

本工程由甲方提供电源，由乙方可以从甲方电源接至自己的施工范围内，接线柱以下用电设备、线路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带的电缆、配电柜等必须符合国家、业主、监理和甲方的质量、安全要求，如需甲方统一采购配电柜和其它用电设施，乙方必须提前7天向甲方上报计划，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八、工程验收

8.1 乙方应严格按本工程图纸中规定的施工规范和甲方要求进行作业，要确保所完成施工作业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分项作业完毕，应向甲方提交完工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sub>3</sub>天内对乙方施工作业成果进行验收，否则视为乙方已完成了该分项工作。但甲方与发包人（业主）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作业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工期不延长，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

8.2 由于乙方原因在发包人或其他管理部门质量检查中对甲方的罚款、违约金或返工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

## 九、施工作业变更

9.1 施工作业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应提前<sub>3</sub>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乙方应按照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变更。

9.2 因变更导致工程费用的增加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作业量，工程费用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9.3 施工作业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4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报酬。

## 十、违约责任

10.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①甲方不支付乙方工程费用；
- ②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10.2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①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sub>¥2000</sub>元的违约金，上不封顶，若因乙方原因的延期导致甲方整体工期延误，乙方除按上述标准支付甲方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甲方对业主支付的误期赔偿金及甲方的其他损失。

②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sub>¥ 10000</sub>元的违约金，并立即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乙方工期不予顺延，整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③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项的违约金，



乙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工期不予顺延；

10.3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发票的，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月，供应商承担对账金额相应税款及 ¥10000 元/月 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月计算并逐月累加。

10.4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施工作业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可以随时终止本合同履行；

10.5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0.6 在甲方依据本合同条款终止合同并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场，并在接到通知后 7 日内向甲方提供已完工程结算书，甲方在接到结算书后 14 日内审核完毕，签订末次清算协议书。如由于乙方原因未及时签订末次清算协议书的，甲方有权停止办理付款。如乙方拒绝退场，甲方有权采取强制措施，由此所发生的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0.7 甲方按合同规定将乙方清退出场后，将进驻现场接管本合同工程，但不因此解除合同规定的乙方的任何义务和责任，或影响合同赋予甲方的各种权利和权限；甲方可自行完成该工程，或邀请第三方完成该工程，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量的认定由甲方完成，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认定的工程量。

10.8 未经甲方项目经理书面认可，乙方选择单方面中途退场的，乙方施工的所有工程数量均按实际完成（实际完成的数量，计量规则需符合本合同相关约定）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数量的 70% 结算（变更部分已办理完全部手续工程量的 70% 结算，手续未全部办理完的，甲方不予认可工程量），其余价款作为乙方对甲方更换施工队伍的组织措施费和甲方增加的管理成本补偿，不再支付给乙方。

10.9 施工期间甲方可随时监督乙方本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必须保证专款专用，并保证优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 十一、争议解决

11.1 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建设工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已完工作成果：

①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②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 ③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十二、不可抗力

- 12.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及时（一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项目经理部，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协助乙方采取措施；
- 12.2 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而无法施工时，工期顺延，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经济损失。不可抗力产生后，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并及时采取措施而导致的扩大损失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 十三、合同解除

- 13.1 乙方施工作业施工过程中，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如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可随时责令乙方退场，本合同即提前终止履行，由乙方承担自身施工不力造成的所有后果，甲方不承担乙方的任何责任、损失和费用补偿。
- 13.2 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13.3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和乙方协商后可以解除合同。
- 13.4 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施工作业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承包的施工作业工程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四、合同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结束验收合格，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工程款结算完毕后终止。

#### 十五、补充条款/

####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 贰 份，乙方执 壹 份。

#### 十七、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 年 / 月 /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武汉市汉阳区

本合同自乙方办理了履约担保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必须有书面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八、其它事宜



1、双方在此确认：本合同以上内容为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的一致的意思表示，双方充分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内容，不存在胁迫、欺诈、重大误解和格式条款的情形。

2、甲、乙双方的联系地址（通讯地址、电子邮箱）为各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的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有任何重要文件、资料、文书需要送达时，或在诉讼程序中司法机关需要向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时，该地址为双方约定的送达地址。一方将文件、资料发送到对方的联系地址，自文件发出之日起满7日，推定为当事人收到文件之日。

（以下无正文，为甲乙双方签署页）

甲方（盖章）：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 682 号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11 号  
汉阳市政建设大厦 1711 室  
授权代表人（签字）：王娅 授权代表人（签字）：王娅  
开户行：农行汉阳支行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号：17024201040006823 账号：636657754031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54413664384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7206L  
电 话：027-84826607 电 话：13580451645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本合同双方:

工程承包人: 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西湖分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专业分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鉴于 武汉金柏秀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与甲方已经签订 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承包合同”】，乙方已明确知悉并同意履行甲方与发包方签订的“承包合同”及涉及本项目的各项协议, 甲乙双方就工程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 一、专业分包工作对象及施工内容

1.1 工作名称: 东西湖区张柏公路改建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

1.2 工作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

1.3 施工范围: 本工程中甲方所指定的工程项目

1.4 乙方资质情况: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5 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承包, 工程量据实结算。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价格不做任何调整。

1.6 施工工作内容: 本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等内容

工作内容同时包含合同中未注明, 但为完成工程施工所必需的工序及辅助工作, 也包含业主或监理工程师要求的与本合同工程相关的工作。

### 二、合同价款

2.1 工程价款详见附件一、附件二, 合同暂定金额为 26606800 元(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2.2 工程内容包含了土方开挖、装车、运输、弃置及施工便道(新建和拆除)所需的全部费用; 挖方、弃方工程量按实际测量数据计算, 进场挖土方前测量现场原状高程, 作为原始测量记录, 挖完后再测量挖方后高程, 两者相减的高差乘实际挖土面积计算土方量, 甲方每周测量核对, 对超出测量方量部分不予对账。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型号、



数量需满足甲方要求的施工进度。合同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作调整。

2.3 乙方人员及设备进出场费用、乙方人员生活住房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

2.4 乙方必须按图施工，每道工序须经甲方及监理工程师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工序验收不合格的整改费用由乙方自担。

2.5 乙方有义务对本合同施工范围内施工内容的安全文明的保持和维护，在甲方提出要求后，应提供人员配合甲方进行安全文明的管理和维护（仅不包含安全文明材料的购买）。

### 三、合同工期：

3.1 工期：本项目以甲方要求工期为准。开始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结束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总日历工作天数为：\_\_\_\_天。工期如需顺延，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3.2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返工或延误工期等情况，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遭受业主方面的罚款或违约金。此外，因乙方原因延误的工期，乙方应按 5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上不封顶。

3.3 甲乙双方在确定竣工日期及各项控制工期时，已充分考虑以下情况：

3.3.1 可能出现的各种规模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

3.3.2 甲方分包工程的合理工期。

### 四、结算与支付

4.1 双方约定：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甲方代表亲笔签字的结算单，作为阶段性结算、最终结算及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乙方如持有此类文件，甲方不予认可。

签订本合同的乙方法人或法人委托人必须向甲方提交身份证件的有效证件和身份证复印件，签订本合同的乙方法人或法人委托人作为乙方与甲方进行日常工程或工作联系、业务往来和工程结算及财务往来的全权责任人，如在合同协作期间法人或法人委托人发生变更，必须依照国家或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提交变更有效证件，否则，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所有业务往来，因此造成的损失与责任，由乙方承担。

4.2 关于工程计量：工程量计量以施工图及甲方施工技术交底书为依据，乙方在开工后的每月 20 日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向甲方提交当月完整的结算报表及监理和甲



方现场人员共同签认的有关报验资料办理阶段性结算，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不予确认。阶段性结算甲方按内部审核程序审核完成后作为中间计量。未经甲方认可，对乙方超出合同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结算。

4.3 由于乙方作业失误，措施不当，控制不严等原因，未按技术交底和图纸进行作业，造成的超设计数量，甲方不予计量，由此产生的费用、质量问题和事故均由乙方自负。

4.4 特殊情形下的结算方式：若由于乙方报送资料有误及其他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与业主、建设单位结算的工程量少于乙方实际完成数量、审计审定的专业分包单价低于合同单价时，乙方专业分包单价根据审核情况另行协商。

4.5 甲方支付款项时，必须以甲乙双方负责人共同确认的专业分包结算单为依据。

#### 4.6 支付方式

4.6.1 本合同无预付款。

4.6.2 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期），办理专业分包阶段性正式结算并提供增值税发票后，本月支付上个月结算金额的60%；当年年底支付乙方结算金额的65%；现场施工完毕且办理专业分包总结算（终）后，当年年底支付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70%；项目整体完工后满一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80%，满两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90%，满三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95%，满四年当年年底支付至总结算（终）确认金额的100%。因业主未能及时拨付工程款，导致甲方不能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出现上述情形，甲方应积极和业主协调工程款的拨付事宜，并应乙方要求向其如实披露与业主的结算进度。本条之约定是双方共同认可的行业惯例和交易习惯，乙方对本条约定中存在的支付进度风险表示认可。若甲方资金出现暂时困难时，乙方应给予理解与支持。

4.7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再办理支付手续。乙方必须单独在银行开设账户，甲方将结算款支付至合同约定账户，不予以现金支付。

4.8 本工程中由甲方提供的材料损耗系数为15%，乙方使用的材料应控制在该供应数量以内，否则视为乙方原因造成的损耗，超出部分按照市场价加收10%的管理费后从乙方结算款中扣除。凡由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不得擅自变卖或挪作它用，一旦发现，按当月实际采购价格的200%在结算款中扣除；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任何情况下，本合同约定由甲方供应的材料，乙方不得自行生产或私自采购，否则甲方一律认定为不合格材料，并按违约处理。



4.9 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后乙方提出由乙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的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书报甲方审核，乙方以经甲方最终审核完毕后的结算金额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到甲方财务部挂账。

4.10 由乙方按月（旬、日）将完成的工程量报甲方，由甲方确认。甲方按业主拨付的款额并结合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按4.6条款向乙方支付，预留 $5\%$ 质保金，质保金根据发包人合同约定时间退还。工程款支付中应增减当期的奖金、罚款、违约金、水电费、甲方所有代付款及其它款项，资金支付至乙方后，由乙方自行对外支付。

4.11 乙方与任何第三方产生的经济关系（如债权、债务、经济纠纷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负任何连带责任。乙方应提前并适当地对外披露其乙方身份以避免给甲方造成不良外部影响。本分包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项下的法律责任应自行承担，如因乙方责任导致甲方须提前或连带对外承担法律责任的，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工程款时直接扣除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不足时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4.12 施工期间乙方必须保证专款专用。如因乙方挪用工程款造成项目停工的，甲方有权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14日内单方解除合同并另行安排他人进场施工，乙方承担甲方由此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价差在内的所有损失。乙方须于收到通知之日起3日内清场完毕，乙方拒不退场影响甲方正常施工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工期延误在内的所有损失。

4.13 乙方应在发包人规定的工期内完工并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协同甲方完成工程验收、决算、交付，工程竣工保修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仍由乙方承担。如导致甲方承担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违约金自甲方履行义务之日起以保修费总额为基数，按日千分之五计算。

4.14 乙方须提供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应派专人或使用快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15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承担对账结算金额 $1\%$ 的滞纳金，以此类推，直至乙方提供增值税票为准。其滞纳金由乙方在申领工程款前交至甲方财务部，由甲方财务部开具收据。

4.15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等税务问题，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为合格发票，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款、罚款、滞纳金和违约金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合规定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1）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开具发票的；（2）所开具发票未按规定申报缴纳相关税费的；（3）所开具发票票面信息与实际经济业务严重不符的；（4）发票开具信息错误等。

4.16 办理正式结算单后，如因乙方原因无法开具约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需甲方重新办理正式结算单的，乙方应按重新办理正式结算单金额的1 %支付甲方违约金。

4.17 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任务，甲方在乙方办理完结算并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并认证通过后，再办理支付手续。如遇审计、税务查处发票违规问题，由乙方负责协调并承担相应经济法律责任。

## 五、质量标准

5.1 满足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施工主合同中有关质量的约定、设计图纸要求以及国家现行的有关质量验收规范、质量标准，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合格标准（一次性验收要求；如不能一次性验收合格而进行的二次验收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达不到质量要求，乙方需按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上述要求的质量等级、标准组织施工，并服从甲方现场工程师及驻地监理工程师的监督、指导。做好现场施工的原始记录及相应的基础资料。

5.3 若因乙方在施工中不服从管理，达不到业主和监理的质量要求，经一次书面劝告仍不进行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业主、监理及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另安排队伍施工。合同解除自甲方解除通知到达之时立即生效。乙方应于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日内无条件撤场，否则由此产生的对外赔偿责任概由乙方全部承担。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6.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6.1.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经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分）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

6.1.2 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统一制定各项管理目标，组织编制年、季、月施工计划、物资需用量计划表，实施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生产、文明施工、验工计价的控制、监督、检查和验收。

6.1.3 负责工程技术交底、测量定位、工程检查验收，统一安排技术资料的收集归档及竣工验收资料的整理。

6.1.4 及时提供图纸、工艺要求，及时组织和提供施工断面。

6.1.5 按本合同约定，按期分批次向乙方支付工程费用。



6.1.6 监督乙方的合法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

6.1.7 负责与发包人、监理、设计及有关部门联系，协调现场工作关系。

6.1.8 甲方可根据工程进度要求，有权要求乙方随时增加施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要求增加的人员及设备应于甲方通知后 5 日内进场，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人员及机械设备进行统一调配。

6.1.9 甲方可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并根据乙方施工能力，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工作量进行调整（增加或减少），乙方不得拒绝。

#### 6.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2.1 向甲方提供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及其它文书，并保证真实性和合法性；对本合同分包范围内的工作质量向甲方负责，组织身体健康且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熟练工人投入工作；要依法与自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未经甲方授权或允许，不得擅自与发包人及有关部门建立工作联系；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

6.2.2 乙方派驻工地代表或项目经理姓名 王磊，联系方式 15392833522，乙方在施工期间不得随意更改工地代表或项目经理，若确需变更必须经甲方同意。乙方的工地代表不能胜任现场工作，应甲方要求必须及时更换。

6.2.3 乙方签订合同的履约人必须坚守工地，亲自指挥生产施工，离开工地时应向甲方请假，未经同意擅自离开工地，视为违约并按¥1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2.4 根据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的要求，每月 20 号前提交下月作业计划，有阶段工期要求的提交阶段作业计划，经甲方批准后严格实施。

6.2.5 严格按照设计图纸、施工验收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及甲方的企业标准和精细化施工要求，精心组织施工作业，确保工程质量达到约定的标准，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落实甲方交底的各种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工程在施工过程中造成质量修复、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行政管理部门对甲方的各种罚款，积极协助甲方消除各类行政处罚的不良影响。

6.2.6 按时提交各种报表、施工记录表格、完整的原始技术经济资料，并及时递交甲方指定人员签收保管，配合甲方办理交工验收。

6.2.7 做好施工作业现场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及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责任发生损坏，乙方应无条件修复，并承担甲方因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6.2.8 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甲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进行施工作业，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在作业过程中，如发生人员、电力和机械事故或造成内外部不良影响的，则所有责任和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2.9 乙方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环境、文明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到位情况无法满足甲方的要求，乙方应无条件的接受甲方关于增派人员设备、工作量或工作区域的调整或立即退场的指令，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的赔偿责任。

6.2.10 须服从甲方工程师、现场施工技术人员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

6.2.11 乙方不得书面、口头使用甲方企业名称及甲方项目经理部名称对外进行经济活动，不得私刻甲方项目章进行工程各类档案资料的报批和经济合同的签订。乙方在施工作业时若发生劳动、租赁、买卖等合同债务、侵权责任，一律由乙方履行和承担责任。

6.2.12 乙方自行解决劳务作业人员食宿、用水、用电等日常生活问题，乙方到位资金必须优先支付人员工资。如果施工过程中及完工后，由于乙方未按时支付乙方劳务作业人员的劳务报酬所发生的纠纷，甲方有权督促乙方按时支付劳务报酬；如乙方无正当理由拒付劳务报酬的，甲方将按照相关规定代付相关劳务报酬；发生纠纷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发生纠纷代付的费用及造成的损失费用甲方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回。

6.2.13 当合同中约定由甲方提供某种主材时，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材料需求计划，对甲方提供的材料进行常规检查。检查不合格，当天通知甲方更换。如检查外观尺寸及质量合格，同时对数量进行了确认，后期乙方再对已确认的数量或外观质量等提出异议，甲方将不再受理，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6.2.14 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配套合格的机械，其机械的数量及规格必须满足工程需要，并不得中途擅自撤走，否则视为违约。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因任何原因停机要挟，若发生类似情况，则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一切维权措施（如扣留设备等），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6.2.15 乙方有义务积极协助甲方协调好地方关系，如因乙方原因引起地方关系纠纷，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6.2.16 乙方在施工过程当中，应合理进行下料，必须按照施工图纸的要求进行施工作业，严禁偷工减料和材料浪费。

6.2.17 根据施工要求，保证质量、安全、进度，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6.2.18 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施工安全，如违反操作规程以及甲方工作



人员管理要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负责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6.2.19 乙方安排的工作人员必须持本人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件进行作业。

6.2.20 如乙方机械或材料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交通事故或违反交通规则所产生的  
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6.2.21 机械在停放、未作业时以及非甲方人员操作失误所出现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  
担。

6.2.22 乙方为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租住的房屋必须达到本工程安全文明要求，若  
租住甲方提供房屋必须按照甲方项目部规定进行日常生活。

6.2.23 没有得到甲方驻地代表的指令乙方机械操作手不得擅做主张，否则视为乙方  
个人行为，甲方不予以认可，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2.24 乙方与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之间应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并为机械操作手、  
劳务人员办理社保等手续。确保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工资按月发放，不得拖欠。甲方有  
权利监督乙方工程费使用情况，一旦发现拖欠工资情况，甲方有权利代扣该部分费用，  
由此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无条件支付。一旦机械操作手、劳务人员因劳动争议提起诉讼，  
均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6.2.25 乙方提供的发票须为增值税发票，并应派专人或使用快递方式在发票具后  
15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每次开票时必须在甲方工程所在地的  
税务局预缴相应的税款，并提供所交税款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  
法律、法规要求、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等税务问题，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  
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并承担向甲方赔偿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  
罚款、违约金及相关损失等。

6.2.26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发票，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天/月，  
乙方向甲方支付已结算金额相应税款及滞纳金 1% 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月计算并逐月  
累加。

## 七、材料、水、电供应和机械设备使用说明

本工程由甲方提供电源，由乙方可以从甲方电源接至自己的施工范围内，接线柱以  
下用电设备、线路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带的电缆、配电柜等必须符合国家、业主、  
监理和甲方的质量、安全要求，如需甲方统一采购配电柜和其它用电设施，乙方必须提  
前7天向甲方上报计划，费用由乙方承担。



## 八、工程验收

8.1 乙方应严格按本工程图纸中规定的施工规范和甲方要求进行作业，要确保所完成施工作业的质量，应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分项作业完毕，应向甲方提交完工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的上述报告3天内对乙方施工作业成果进行验收，否则视为乙方已完成了该分项工作。但甲方与发包人（业主）间的隐蔽工程验收结果或工程竣工验收结果表明乙方施工作业质量不合格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复，工期不延长，并承担由此导致的甲方的相关损失。

8.2 由于乙方原因在发包人或其他管理部门质量检查中对甲方的罚款、违约金或返工的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

## 九、施工作业变更

9.1 施工作业中如发生对原工作内容进行变更，甲方应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变更通知，并提供变更的相应图纸和说明，乙方应按照甲方发出的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变更。

9.2 因变更导致工程费用的增加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因变更减少作业量，工程费用相应减少，工期相应调整。

9.3 施工作业中，乙方不得对原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9.4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无权要求追加报酬。

## 十、违约责任

10.1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①甲方不支付乙方工程费用；
- ②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其他情况。

10.2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①乙方因自身原因延期交工的，每延误一日，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上不封顶，若因乙方原因的延期导致甲方整体工期延误，乙方除按上述标准支付甲方违约金外，还应承担甲方对业主支付的误期赔偿金及甲方的其他损失。

②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10000元的违约金，并立即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整改，乙方工期不予顺延，整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③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项的违约金，



乙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工期不予顺延；

10.3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提供增值税发票的，逾期未提供税票的，每逾期一月，供应商承担对账金额相应税款及¥10000 元/月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月计算并逐月累加。

10.4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的施工作业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可以随时终止本合同履行；

10.5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0.6 在甲方依据本合同条款终止合同并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场，并在接到通知后 7 日内向甲方提供已完工程结算书，甲方在接到结算书后 14 日内审核完毕，签订末次清算协议书。如由于乙方原因未及时签订末次清算协议书的，甲方有权停止办理付款。如乙方拒绝退场，甲方有权采取强制措施，由此所发生的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0.7 甲方按合同规定将乙方清退出场后，将进驻现场接管本合同工程，但不因此解除合同规定的乙方的任何义务和责任，或影响合同赋予甲方的各种权利和权限；甲方可自行完成该工程，或邀请第三方完成该工程，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量的认定由甲方完成，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认定的工程量。

10.8 未经甲方项目经理书面认可，乙方选择单方面中途退场的，乙方施工的所有工程数量均按实际完成（实际完成的数量，计量规则需符合本合同相关约定）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数量的 70% 结算（变更部分已办理完全部手续工程量的 70% 结算，手续未全部办理完的，甲方不予认可工程量），其余价款作为乙方对甲方更换施工队伍的组织措施费和甲方增加的管理成本补偿，不再支付给乙方。

10.9 施工期间甲方可随时监督乙方本工程的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必须保证专款专用，并保证优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 十一、争议解决

11.1 甲方和乙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建设工程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已完工作成果：

①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②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③法院要求停止合同工作。

## 十二、不可抗力

12.1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及时（一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项目经理部，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协助乙方采取措施；

12.2 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而无法施工时，工期顺延，甲、乙双方各自承担自己的经济损失。不可抗力产生后，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并及时采取措施而导致的扩大损失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 十三、合同解除

13.1 乙方施工作业施工过程中，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如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可随时责令乙方退场，本合同即提前终止履行，由乙方承担自身施工不力造成的所有后果，甲方不承担乙方的任何责任、损失和费用补偿。

13.2 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3.3 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因一方违约或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和乙方协商后可以解除合同。

13.4 乙方将其承包的全部施工作业工程转包给他人或将承包的施工作业工程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四、合同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履行完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结束验收合格，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工程款结算完毕后终止。

## 十五、补充条款/

##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 十七、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汉阳区

本合同自乙方办理了履约担保且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必须有书面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十八、其它事宜



1、双方在此确认：本合同以上内容为双方经充分协商达成的一致的意思表示，双方充分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内容，不存在胁迫、欺诈、重大误解和格式条款的情形。

2、甲、乙双方的联系地址（通讯地址、电子邮箱）为各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的固定通讯地址。若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双方有任何重要文件、资料、文书需要送达时，或在诉讼程序中司法机关需要向当事人送达法律文书时，该地址为双方约定的送达地址。一方将文件、资料发送到对方的联系地址，自文件发出之日起满7日，推定为当事人收到文件之日。

（以下无正文，为甲乙双方签署页）

甲方（盖章）：武汉市汉阳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北路682号汉阳市政建设大厦1711室

授权代表人（签字）：王娅

开户行：农行汉阳支行

账号：17024201040006823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54413664384

电 话：027-84826607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11号

授权代表人（签字）：王海

开户行：中国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账号：63665775403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27206L

电 话：13580451645

年 月 日

2、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



##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承建的  
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052A号

二〇二三年五月八日



正本

合同编号: SG-15296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城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署 2020 年 2 月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龙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位于龙城街道，北起龙岗大道，沿线与临河北路相交，上跨龙岗河后，南接规划的临河南路，道路全长约220米，为城市次干路，红线宽40米，双向4车道，设计车速40公里/小时。其中德政路跨龙岗河一座（K0+134.9-K0+198.8），长63米，宽40米，龙岗河南侧需新建巡河通道，巡河通道下穿德政路，改造长度211米，宽度6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 概算范围内的相关工程内容，具体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巡河通道、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疏解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给水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海绵城市、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通信迁改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等（具体包含由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5月设计的《德政路（龙岗大道-临河南路）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及为完成本工程采取的一切施工措施）。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 座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米 宽: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管箱涵工程       |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 \_\_\_\_\_) ;

其它: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92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392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83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19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合格 \_\_\_\_\_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仟柒佰伍拾万陆仟陆佰陆拾肆元柒角肆分 (¥5750.666474 万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万柒仟陆佰零伍元玖角陆分 (¥180.760596 万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贰拾陆万元整 (¥326 万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0月22日；

订立地点: 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壹拾份, 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27206L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11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05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32822334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32822334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050145310200000154

3、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工程施工  
总承包(6.2 标)



副 本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合同  
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共二册)

项目计划名称：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

工程名称：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  
速工程施工总承包（6.2 标）

发包人：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合同编号：GTCC2018-003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2018 年 1 月 30 日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合同  
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册, 共二册)

项目计划名称: 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

工程名称: 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  
速工程施工总承包(6.2标)

发包人: 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合同编号: GTCC2018-003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2018年1月30日

# 目 录

- 第一篇 中标通知书
- 第二篇 合同协议书
- 第三篇 合同通用条款
- 第四篇 合同专用条款
- 第五篇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另卷）
- 第六篇 图纸（另卷）
- 第七篇 招标文件（另卷）及招标答疑、澄清等
- 第八篇 投标承诺书
- 第九篇 公司资格、主要人员表等
- 第十篇 工程量清单
- 第十一篇 项目资金监督管理协议
- 第十二篇 BIM 应用的具体要求
- 第十三篇 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外  
封

## 第一篇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7]第[10731]号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工程施工总承包(6.2标)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贰仟壹佰零陆万柒仟肆佰壹拾柒元捌角柒分(¥22106.741787万元)。

其中:

人工费: ¥3873.425165万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637.729842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黄斌伟

投标人(盖章)  
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2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北京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2月27日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12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E CENTER

Tel: 020-28866079 Fax: 020-2886623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333号 510650  
WWW.GZGQZY.CN



孙林

## 第二篇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及其  
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  
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工程施工总承包（6.2 标）

工程地点：广州市

工程内容：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长约 1.2Km，为城市快速路，规划红线 80m，实施红线 65-82m，  
主线双向 6-8 车道，设计时速 80Km/h，辅道双向 4-6 车道，设计时速 40Km/h，跨线桥 1 座，跨涌桥 1  
座。其中：黄金大道主线跨线桥均采用双幅布置，桥宽 13.5m，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现浇砼连续箱梁。  
黄金大道主线跨线桥跨径布置左幅为 3x30+(41+62+41)+4x28.5+(41+62+45)+4x30=616m；右幅为 3x30+(  
(41+62+41)+4x28.5+(45+62+41)+4x30=616m。化龙三涌中桥中心里程为 K2+955.6，线路与河涌交角  
为 100.6°；结构型式为 1x30m 现浇钢筋混凝土箱梁。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2017]722 号

资金来源：市财政出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包含道路、桥涵、排水、交通、照明和绿化等专业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  
为准。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  
从；承包人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承包方式：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  
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创  
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18 年 2 月 1 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合同总工期：715 日历天

| 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             | 投标时承诺的工期<br>(即合同工期) | 备注   |
|-----------------------|---------------------|--|
| 施工总工期： <u>730</u> 日历天 | 总工期为 715 日历天        | 承包人在投标时承诺的工期短于招标文件要<br>求的，发包人不需额外支付。如项目实施时，<br>因承包人原因未达到承诺的工期目标的，承包<br>人同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1. 施工准备完成时间：2018.03.31
2. 软基处理完成时间：2018.08.31
3. 道路工程完成时间：2019.10.31
4. 现浇箱梁跨线桥完成时间：2019.11.30

孙林

5. 化龙三涌预制桥完成时间: 2018. 12. 31
6. 排水工程完成时间: 2019. 02. 28
7. 外水外电照明工程完成时间: 2019. 10. 31
8. 绿化工程完成时间: 2019. 12. 31
9. 交通工程完成时间: 2019. 12. 31
10. 收尾及验收工程完成时间: 2020. 01. 15

发包人根据工程施工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不得延误,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发包人同意增加的除外);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由承包人按《违约处罚明细表》中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验收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验收标准为依据, 达到规定的合格等级标准, 要求满足设计要求及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市政道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1-90)、《市政桥梁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2-90)、《市政排水管渠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CJJ3-90)、《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99)、《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DB440100/T114-2007)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标准, 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如有新规范标准按新的执行)

#### 五、创优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创优要求                             | 投标时承诺的创优目标和方向<br>(即合同约定创优目标和方向)      | 备注  |
|---|--------------------------------------|---|
| ■确保目标: 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br>争创方向: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 | ■确保目标: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br>争创方向: 国家优质工程奖。 | 承包人在投标时承诺的创优目标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发包人不需额外支付创优费用。如项目实施时, 未达到承包人承诺的创优目标, 承包人同意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 六、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市政府颁发62号令)、《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要求的通知》(穗建质〔2015〕1347号)、《广州市委宣传部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提升实施技术要求和标准图集的通知》穗建质〔2016〕1085号及其相关规定, 并需执行建设期间新颁布的管理办法和法律、法规等。

孙林

## 七、合同价款

鉴于发包人拟修建南大干线(新化快速至莲花大道)-石化大道至东二环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6.2标)工程，并通过2017年12月28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承包商以人民币¥221067417.87元(大写)贰亿贰仟壹佰零陆万柒仟肆佰壹拾柒元捌角柒分为本工程施工、完工和修补缺陷等所做的投标，含本工程发包人暂列金¥13046006.64元。

本项目进度款计量支付及结算时的费用扣除比例  $R = \text{差额} / (\text{修正后报价} \times 100\%)$  (具体见评标报告及中标通知书)，工程结算价 = 实际完成工程造价  $\times (1-R)$ 。

2. 本工程按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执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3号)和《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

3.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筑业职工参加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穗人社发[2015]73号)的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4. 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广州市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穗建规字[2017]10)的规定开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开立、使用、变更、撤销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拖欠或克扣工人工资造成群体性事件或其他不良行为主观故意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本项目工人工资款比例按照本项目《中标通知书》中单列的人工费金额除以中标金额计算，暂定为17.52% ( $38734251.65 / 221067417.87 = 17.52\%$ )。

##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如上述各部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业主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6) 合同专用条款(含数据表和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9) 图纸(含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11)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本合同专用条款37执行。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养期内承担工程苗木保养责任。

孙林

十一、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规定支付的其他款项。

十二、承包人与发包人签定合同时使用的“开户银行名称、帐户名称（简称户名）及帐号”不能是临时帐户，合同签定后不得变更，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合同授予、有权停止工程款的拨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必须共同遵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

发包人：广州市中心区交通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318号嘉业大厦15-16楼  
联系人：林晓琼  
联系电话：020-83630103  
传真：020-83630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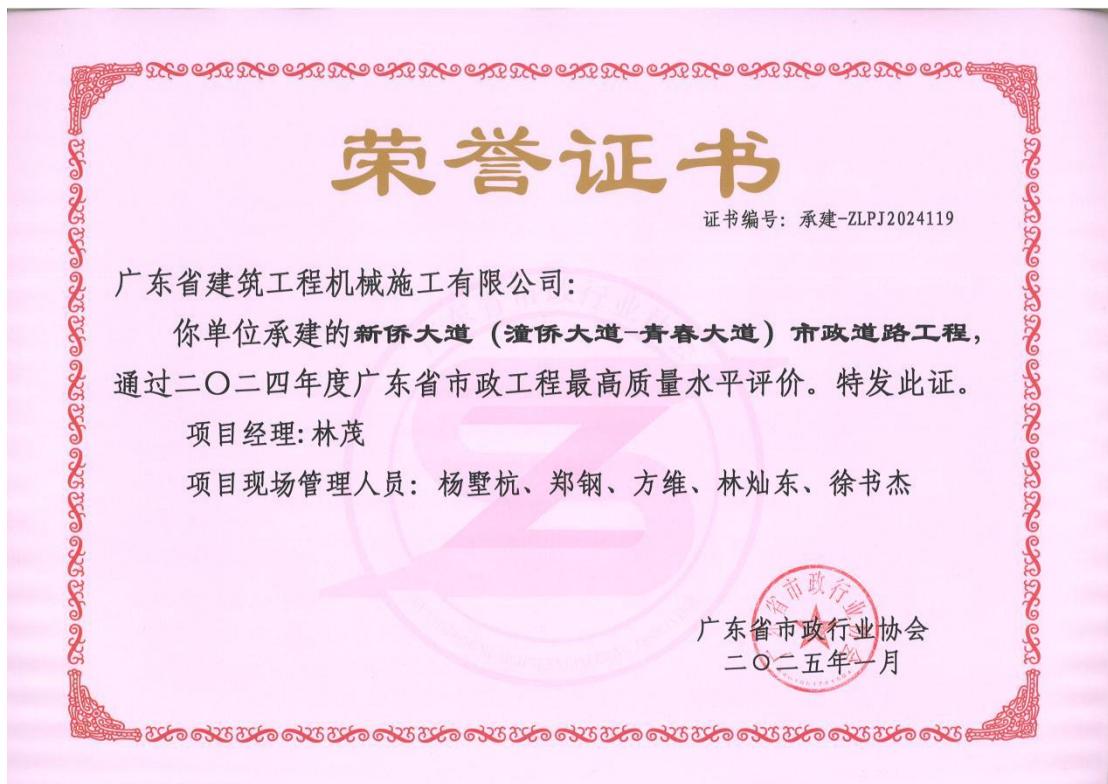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广州市先烈东横路11号  
联系人：林建达  
联系电话：020-87252348  
传真：020-87252348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中旅商业城支行  
帐号：44037701040006413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林

#### 4、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编号: 惠公易建仲恺【2021】151  
合同编号: ZG-GC(新侨大道潼侨-青春)-2022-001

**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  
路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共二册)**

工程名称: 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

发包人: 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惠州潼湖生态智慧区党工委会议纪要（惠潼党纪[2021]11号）、惠仲科函[2019]288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00%。

5. 工程规模：新侨大道（潼侨大道-青春大道）市政道路工程为新建一条城市主干道，道路总长约 611 米，设计速度 60km/h，红线宽度为 42 米。起点接在建潼侨大道，终点接规划青春大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及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 工程范围及工作内容：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及监控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及保修（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40 日历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仟捌佰陆拾陆万叁仟贰佰壹拾玖元玖角叁分 (¥ 48663219.93 元);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贰拾壹万陆仟贰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 (¥ 1216284.1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陆拾柒万壹仟壹佰玖拾肆元贰角伍分 (¥ 1671194.25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林茂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政府投资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仲恺高新区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 十四、补充条款

(一) 本工程在签订合同后，承包人需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724 号）、《关于转发〈广东省建设工程领域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办法〉的通知》（惠市住建函〔2019〕196 号）在惠州当地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通过该专用账户支付工人工资。承包人在每次申请进度款时，应分别提供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及工程款支付账户，其中进度款额的 20%由业主单位拨付至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以保证工人工资按时足额支付。若当地政府部门发布新文件，按新文件执行。为了便于监控工程款账户，要求承包人在惠州市仲恺高新区设立的银行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及工程款支付账户。在发包人支付第一次工程款前，承包人必须将工人工资支付专户提供给发包人。否则，引起进度款支付滞后等后果由承包人自负。

(二) 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派出相应的项目管理人员并管理不到位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外，处 5000 元/人/次以上罚款。

(三) 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管理不到位并无相应的管理措施，导致发生重大质量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外，处该损失总额 10%以上罚款。

（四）工程实施过程中承包人管理不到位并无相应的管理措施，导致发生重伤以上的重大安全事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责任外，处该损失总额 10% 以上罚款。

（五）承包人未按设计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工程洽商、施工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及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进行施工的，除按相关要求返工整改外，根据实际情况，处 5000 元/次以上罚款。

（六）承包人未对进场原材料及时进行检验，并已投入使用的，处该批原材料价值 10% 以上罚款；监理单位检验原材料后发现不符合设计图纸要求或为不合格材料，承包人自行投入使用的，除按相关要求返工整改外，处 10000 元/次以上罚款，同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理。

（七）承包人编制审核施工组织设计及相关施工方案严重失误，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处该损失总额 10% 以上罚款。

（八）承包人未按进度如期支付工人工资，造成建设单位负面影响的，处拖欠工人工资总额 10% 以上罚款。

（九）承包人未及时按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施工方案、工程技术及安全资料并及时报送监理单位审核的，处 5000 元/次以上罚款。

（十）承包人工作人员出现违反法律法规及从业道德规范行为的，我司有权要求更换相关责任人，并处 5000 元/人/次以上罚款。

（十一）承包人不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建设相关单位合理意见要求的（包括质量、安全、进度及规范等），处 5000 元/次以上罚款。

（十二）承包人编制的施工图与现场不一致，造成建设单位负面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处该损失总额 30% 以上罚款。

（十三）承包人从进场施工至验收移交必须全面落实“七个 100%”，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必须定向处理并建立台账，未落实措施且被通报的，除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及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外，由发包人对其并处 5000 元/次以上罚款。

（十四）承包人于每次申请进度款项时需同时提供由仲恺区税务局开具的“税收完税证明”。

（十五）按照《惠州仲恺高新区市政公用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文件》（惠仲市政公用纪〔2020〕6 号）要求，竣工验收时需开展排水管网内窥检测工作，相应费用计入投标报价内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以下无正文）

全  
0%

建  
上

罚  
除

损

0%  
报

任

该

须  
司

用  
：

发包人: 惠州市智谷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0MA51MW0A69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27206L

地 址: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仲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7 号 701、702 室

恺六路 137 号

邮政编码: 516000

邮政编码: 511458

法定代表人: 邓利宏

法定代表人: 黄斌伟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2-3855986

电 话: 020-87255426

传 真: /

传 真: 020-87252348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gdjs@vip.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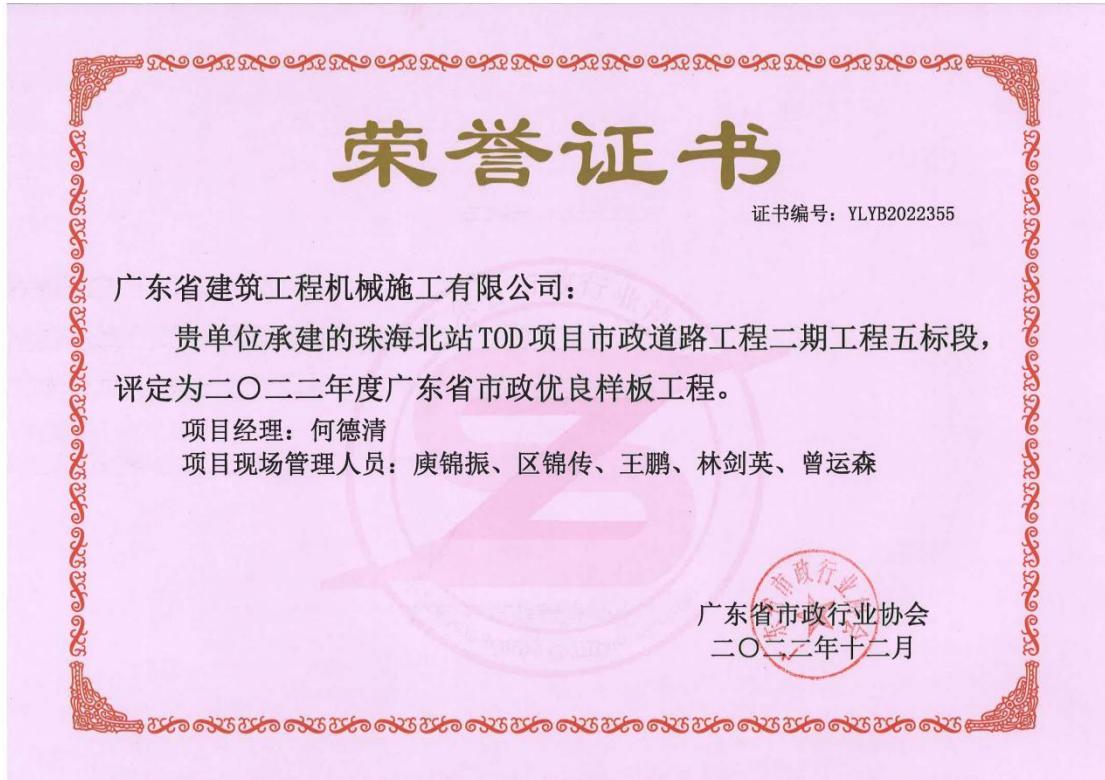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惠州陈江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账 号: 9550880210572400195

账 号: 636657754031

## 5、珠海北站 TOD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工程五标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HT-ZH[2019]10

## 珠海北站TOD项目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工 程五标段施工合同

工程地点: 珠海市高新区

甲 方: 珠海城际轨道实业有限公司

乙 方: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2019年4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城际轨道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军卫

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会展中心第13层1单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斌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11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珠海北站 TOD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工程五标段（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珠海北站 TOD 项目市政道路工程二期工程五标段

工程地点：珠海市高新区

工程内容：

本工程位于珠海国家高新区科技创新海岸片区，施工范围包含两部分：

1. TOD 项目市政道路一期工程市政道路绿化工程，绿化面积约 1.6 万 m<sup>3</sup>；
2. 12 条城市支路，分别为北站西二路、北站西一路、B1#路、北站东二路（西）、北站东二路（东）、北站东三路、C1#路、C2#路、C3#路、C5#路、C6#路、C7#路，道路设计全长 6362.294m。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预留沟工程、电缆沟工程、照明工程、通信管沟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市政绿化、并预留燃气管位等。

3. 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扶贫局协作局关于珠海市对口帮扶阳江、茂名市产业合作工作方案的通知》（珠府办函[2014]20 号）文件及珠市政园林林业【2014】92 号文要求：工程所需苗木在同等价格条件下，优先到阳春定点采购，每个工程所需苗木原则上在阳春定点采购 30%以上，如阳春苗木满足不了工程需要，可放弃采购。

### 二、 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 三、 合同工期

自经发包人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 570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通过甲方组织的竣工验收。

### 四、 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1) 要求：合格。

(2)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人民币 贰亿零玖佰陆拾捌万捌仟柒佰壹拾贰元叁角(含暂列金额 壹仟零柒拾叁万陆仟元整)；

(小写)：¥ 209,688,712.30 元 (含暂列金额 10,736,000.00 元)。

采用单价合同方式，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投标报价书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报价书没有的项目，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约定一致。

###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4月17 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陆份。  
(协议书完)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 包 人：(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承 包 人：(盖章)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电 话：020-87255496

传 真：020-87294427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5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gdjs@vip.163.com

## 4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附表四：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 姓名       | 刘浩明                | 职称              | 高级工程师       | 社保电脑号       | 44512119870602313<br>3 |
|----------|--------------------|-----------------|-------------|-------------|------------------------|
| 专业       | 市政公用工程             | 执业资格            | 一级注册建造师     | 证书编号        | 粤<br>1442016201635124  |
|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及特征         | 合同价（万元）     | 竣工验收时间      | 备注                     |
| 1        | 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 | 该项目建设长度约2.559公里 | 9355.118226 | 2024年12月19日 | 已完工                    |
| 2        |                    |                 |             |             |                        |
| 3        |                    |                 |             |             |                        |

注：要求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依顺序选择前3项。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0日  
- 2026年04月08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浩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6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6201635124



聘用企业: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26至2027-08-2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浩明

个人签名: 刘浩明  
签名日期: 2025.1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6年08月3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 0005754

姓 名: 刘浩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6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有 效 期: 2022年10月27日至 2025年12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浩明  
身份证号：4451211987060231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600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51030308919357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浩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12119870602313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8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00712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0704045493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 1、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莞市南城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

工程规模：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建设内容包含两部分：1. 总部基地核心区道路及宏北路全段的完整建设实施，工程范围包括宏北路（东莞大道-宏图路段，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30km/h）、宏三路（东莞大道-宏六路段，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宏六路（宏三路-隆溪路段，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隆溪路（东莞大道-宏六路段，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工程内容含道路红线范围内的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市政管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及道路红线外的建筑前区的综合整治；2. 总部基地片区工程范围内所有道路的交通组织优化（标线施划、布设标牌等）；一期建安费约 9355.12 万元（最终费用以概算批复费用为准）。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东发改南城投审【2023】21 号

资金来源：南城街道财政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施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含竣工验收资料编制整理）工程总承包，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算、工程保修以及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发包人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负责实施的工作内容除外）等，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办理施工许可，按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和备案的施工图、合同工期和质量要求完成工程内容的施工及工程交（竣）工验收，配合财政部门完成工程结算，负责工程保修；

2) 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包括接受发包人对工程总承包项目全过程管理），包含项目实施计划安排、实施进度及有关资料管理归档；负责在规定期限内提供相关资料并协助发包人

办理设计成果文件所涉及范围的相关报建、报批和备案手续等（含电子报批以及规划、环保等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手续）；负责项目完成后的资料移交手续；完成发包人要求由工程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范围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0天（设计工期：30日历天，施工工期：210日历天）。

拟从2023年10月23日开始施工，至2024年6月18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暂定）：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伍拾伍万壹仟壹佰捌拾贰元贰角陆分（¥93551182.26元），该价款包括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知识产权费、税费等由承包人执行本项目所产生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其中：承包人的暂定建安工程费报价为93551182.26元（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4350680.27元）；建安工程费的中标下浮率4.18%。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2.2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3年10月25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市南城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2023年10月25日生效。

发包方（公章）：东莞市南城工程建设中心 承包方（公章）：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西平宏图科技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罗锦山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7号701、702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斌黄伟

电话：020-87254581  
开户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帐号：020900207110166

工人工资支付基本账号开户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帐号：020900207110365

设计方（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武汉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常青路45号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小南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7-85877780

开户名称：武汉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交行武汉江汉支行

帐号：421869224018010000165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公章）：东莞市南城工程建设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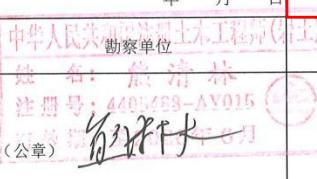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12月19日

发出日期：2024年12月1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名称                      | 南城总部基地片区道路改造工程<br>(一期)   |  | 工程地点         | 东莞市南城街道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p>该项目建设长度约2.559公里，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或城市支路，设计速度为30公里/小时，道路路面宽度24' 26.5米，双向4车道或双向2车道。内容包括：1、拆除路面结构约40729平方米，路面铣削约43666平方米。2、铺设机动车道：6cm颗粒式沥青砼(AC20C)约47421平方米、4cm细粒式改性沥青砼(AC-13C)约31335平方米，2cm高耐磨密嵌超薄磨耗层；自行车道：4cm厚OGFC-10彩色透水沥青(深蓝色)约5934平方米，15cm厚10'12mm粒径C20透水混凝土；3、铺设人行道路面约3273平方米，安装人行道侧（平、缘）石约15599米，安装车止柱约979根，安装警示柱约313根，安装U形护栏约3113米，安装中央护栏约3432米；4、绿化工程：栽植乔木130株，灌木844株，铺种植被植物3146平方米。5、安装路灯约191套以及相关配套设施：6、新建II级钢筋混凝土管雨、污水管道：DN500管220米、DN300管815米，新建DN100PVC透水管3354米；7、施划各类路面标志、标线及标识、安装各类交通标志标牌。</p> |  | 工程造价<br>(万元) | 9355.118226                        |
| 结构类型                      | /  |  | 开工日期         | 2023年12月4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  |  | 竣工日期         | 2024年12月19日                        |
| 监督单位                      | /  |  | 监督登记号        | /                                  |
| 建设单位                      | 东莞市南城工程建设中心  |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  | 施工单位（土建）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设计单位                      | 武汉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工程检测单位       | 广东新成工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br>广东和协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br>工程质量竣工<br>验收记录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 2024年11月21日  |  | 市政竣·通-10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法律法规<br>规定的其他<br>验收文<br>件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年 月 日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2024年12月15日  |  | 市政管-4        |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2024年12月15日  |  | 市政竣·通-5      | 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合格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2024年12月15日  |  | 市政竣·通-6      | 符合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2024年12月15日  |  | 市政竣·通-7      |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要求，合格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2024年12月15日  |  | 市政竣·通-8      | 已签订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该工程已按合同及设计约定的内容完成。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规范和合同要求。   |  |
|                  | 设备安装   |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符合设计、规范和合同要求。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br>(公章) 项目负责人: 刘洁明 2023年10月17日   | <br>(公章) 魏晓龙 总监理工程师: 魏晓龙 4403041033124(00) 有效期限2026.09.29 | <br>(公章) 刘洁明 项目负责人: 刘洁明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0月17日 |
|                  | <br>(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0月17日  | <br>(公章) 焦清林 注册号: 4403040178721                           | <br>(公章) 焦清林 项目负责人: 焦清林 执业资格证章 2023年10月17日 |

## 5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

附表五：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

| 姓名       | 周竞兵                    | 职称   | 高级工程师            | 社保电脑号       | 44010619720811003<br>9    |
|----------|------------------------|--|------------------|-------------|---------------------------|
| 专业       | 市政路桥                   | 执业资格   | 职称证              | 证书编号        | 粤高职证字第<br>1500101099938 号 |
| 类似工程业绩情况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及特征  | 合同价(万元)          | 竣工验收时间      | 备注                        |
| 1        |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 4条市政道路和1条排洪渠，4条市政道路包括2条主干路和2条次干路   | 29818.52<br>3882 | 2023年07月07日 | 已完工                       |
| 2        | 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            |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分为A、B段两段，A段北接富园路，南至坪山大道，长 347.138米，B段北接夹圳岭南路，南至规划振碧路，长 217.254 米。道路全段设计车速 30 公里1小时，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审次干道，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 30 米。 | 5292.0558<br>46  | 2024年11月3日  | 已完工                       |
| 3        |                        |  |                  |             |                           |

注：要求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依顺序选择前 3 项。







验证码: 20251030448907132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周竟兵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6197208110039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br>070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 1、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44040120170919666SG

## 中标通知书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项目已于 2017年10月18日 完成开标、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 298,185,238.82 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承诺质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 周竞兵

请贵单位收到经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 30 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签发单位:

招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17年10月24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17年10月24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送市招标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一份。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 QR-016-01/C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ZFTHT2017031**

#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13 年



工程名称: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富山工业园

发包人: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厅制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凌勇

地址：斗门区富山工业区珠峰大道和珠海港大道交叉口东北侧厂房1二楼201室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斌伟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横路11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斗门区

工程内容：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位于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施工内容包括4条市政道路和1条排洪渠，4条市政道路包括2条主干路和2条次干路。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涵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工程、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工程、照明工程、道路绿化景观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排洪渠工程、公交站亭工程等市政配套工程，并预留其他管线管位。

以上涉及数据以政府相关部门最终确认的数据为准。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本工程施工设计图纸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对工程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2. 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 三、合同工期

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计，54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自其中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300个日历天内完成富城大道沥青铺设工作。

### 四、质量及安全文明标准

1. 质量要求及目标：

- (1) 要求: 合格。  
(2) 标准: 合格, 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2.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

- (1) 要求: 合格。  
(2) 标准: 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五、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 人民币贰亿玖仟捌佰壹拾捌万伍仟贰佰叁拾捌元捌角贰分;  
(小写): ￥298,185,238.82。

采用单价合同方式, 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经济标书。投标经济标书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经济标书没有的项目, 按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的相关约定执行。

**六、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2.2款约定一致。

**七、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 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 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 在承包人全面妥善履行合同义务的前提下,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7年1月13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3.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陆份。  
(协议书完)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承包人：(盖章)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地址：

的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郭凌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方永伟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修合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的前

部义

或合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  
配套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  |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 | 工程地点 | 斗门区富山工业园 |
|---|------------------------|------|----------|
| 本工程4条市政道路和1条排洪渠及6座箱涵，4条市政道路含2条主干道、2条次干路；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岩土工程、桥涵工程、污水工程、雨水工程、给水工程、预留沟工程、缆线管廊工程、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工程、照明工程、交通设施、安监设施、排洪渠工程、公交站亭工程等市政配套工程。主要工程量如下：   |                        |      |          |
| <p>1、道路工程：路面结构为水泥稳定基层+沥青面层，设计总长度：4118.885m；水泥稳定层97670.8m<sup>2</sup>，沥青路面面积91709.8m<sup>2</sup>，土方路基回填土方量290646.422m<sup>3</sup>。</p> <p>①新城大道设计长度968.349m，起点桩号AK0+016.757，施工终点桩号AK0+968.349，等级主干路，道路宽度50m，双向6车道；</p> <p>②36-1路设计长度1117.326m，起点桩号CK0+070，施工终点桩号CK1+117.326，等级主干路，道路宽度36m，双向4车道；</p> <p>③36-2路设计长度1241.084m，起点桩号DK0+080，施工终点桩号DK1+241.084，等级次干路，道路宽度40m，双向4车道；</p> <p>④24-5南路设计长度792.126m，起点桩号BK0+016，施工终点桩号BK0+851.231，等级次干路，道路宽度24m，双向4车道。</p> <p>2、岩土工程：软基处理方式为水泥搅拌桩复合地基与堆载预压法，主要工程量：水泥搅拌桩50747根，桩径D500~D1000，最大桩长13m，总桩长670786m；堆载预压处理85024.7m<sup>2</sup>；软基处理线路长度3266m。</p> <p>3、管线工程：污水管管径DN400~DN1200，总长度6246m（其中大于DN1000长度1096m）；雨水管管径DN300~DN1000，总长度4224m（其中DN1000长度482m）；雨水渠规格1.2~2.4m*1m，总长度3521m；给水管道直径DN100~DN1000，总长度7512m。</p> <p>4、排洪渠工程：Q5排洪渠设计长度1499m，起点桩号QK0+000，施工终点桩号QK1+499；结构断面有：</p> <p>①生态挡墙断面（QK0+090~QK1+153）标高2.3m以下渠道采用生态挡墙砖作为挡土结构，底部采用C30钢筋砼结构基座固定，渠道底部采用抛石1m支撑；</p> <p>②重力式直挡墙断面（QK1+153~QK1+424）自渠顶采用C20片石砼挡墙，渠底采用C20片石砼硬化处理。</p> <p>5、桥涵工程：新建6座桥涵，1~6#箱涵设计长度分别为：32.5m、28.8m、35.8m、24m、44m、72m。1~2#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7m*4.15m钢筋混凝土箱涵，3~4#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7m*4.1m钢筋混凝土箱涵，5~6#箱涵结构均采用3孔5m*4.1m钢筋混凝土箱涵，箱涵底板厚0.6m，侧墙厚0.55m，中墙厚0.5m，顶板厚0.55m。</p> |                        |      |          |

|              |                    |       |             |
|--------------|--------------------|-------|-------------|
| 工程造价<br>(万元) | 29818.52           |       |             |
| 结构类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工程用途  | 市政道路        |
| 施工许可证证号      | 440412201712210102 | 开工日期  | 2017年12月26日 |
| 监督单位         |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     | 监督登记号 | S180001     |
| 建设单位         | 珠海富山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
| 勘察单位         | 四川川建勘察设计院          |       |             |
| 设计单位         | 珠海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       |             |
| 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
| 监理单位         |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       |             |
| 施工图审查单位      |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                    |       |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 1、验收组

|     |  |
|-----|--|
| 组长  | 汤厚兴  |
| 副组长 | 赵毅、何润康、邱华芳、黄洁成   |
| 组员  | 郭峰、黄俊文、余德彬、周而锐、龚志斌、冯伯棣、周竞兵、曾永达、胡岳峰、蔡昌旭、徐亚伟、何明活、林剑英、邓阳文、欧德霖、陈泽锋 |

#### 2、专业组

| 专业组             | 组长  | 组员                     |
|-----------------|-----|------------------------|
| 道路工程组           | 赵毅  | 郭峰、黄俊文、余德彬、周而锐、龚志斌、冯伯棣 |
| 管线及海绵城市工程组      | 何润康 | 周竞兵、曾永达、胡岳峰、蔡昌旭        |
| 照明、交通、安监、公交站工程组 | 邱华芳 | 徐亚伟、何明活、林剑英、邓阳文        |
| 质保资料组           | 黄洁成 | 欧德霖、陈泽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 专业工程<br>名 称 | 质量保证<br>资料评定 | 外观质量<br>评 定 | 实测实量<br>评 定 | 评定等级 |
|-------------|--------------|-------------|-------------|------|
| 道路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污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雨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给水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缆线管廊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交通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照明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安监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LID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喷灌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公交站亭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排洪渠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 桥涵工程        | 齐全、有效        | 好           | 符合要求        | 合格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姓 名 | 工 作 单 位         | 职 称   | 职 务 | 签 名 |
|-----|-----------------|-------|-----|-----|
|     |                 |       |     |     |
|     |                 |       |     |     |
| 孙国兴 | 珠海富山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孙国兴 |     |
| 周国锐 | "               |       |     | 周国锐 |
| 邵峰  | "               |       |     | 邵峰  |
| 董俊江 | 珠海规划院           |       |     | 董俊江 |
| 赵红  | 珠海规划院           |       |     | 赵红  |
| 邱伟华 | "               |       |     | 邱伟华 |
| 何明海 | "               |       |     | 何明海 |
| 蒋其英 | 城市开发管理          |       |     | 蒋其英 |
| 胡其峰 | 城市开发管理公司        | 验收监理  | 胡其峰 |     |
| 余桂明 | 川建              | 验收小组  | 余桂明 |     |
| 周彦兰 | 广吉机施公司          | 验收组组长 | 周彦兰 |     |
| 孙桂明 | 富山建设局           |       |     | 孙桂明 |
| 黎秋明 | 华发市政公司          |       |     | 黎秋明 |
| 张细华 | 富山建设局           |       |     | 张细华 |
| 陈泽锋 | 千东机施公司          |       |     | 陈泽锋 |
| 蔡昌旭 | "               |       |     | 蔡昌旭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珠海富山产业新城起步区一期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经工程各主体单位竣工验收，一致评定为“合格”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7月7日

| 建设单位<br>(公章)                  | 监理单位<br>(公章) | 施工单位<br>(公章)  | 勘察单位<br>(公章)  | 设计单位<br>(公章)  |
|-------------------------------|--------------|---------------|---------------|---------------|
| 项目负责人：<br>刘厚兴<br>法人代表：<br>黄文华 | 项目总监：<br>王海波 | 项目负责人：<br>杨光宇 | 项目负责人：<br>陈志伟 | 项目负责人：<br>董凡凡 |

## 2、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2-440317-48-01-701739001001

标段名称：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中标价：5292.055846万元

中标工期：463天

项目经理(总监)：周竟兵



本工程于 2021-12-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1-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1-06

查验码：779340619172851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PJG-SG-SG-2022-1 号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次项目招标为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施工），具体为：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分为A、B段两段，A段北接富园路，南至坪山大道，长347.138米，B段北接夹圳岭南路，南至规划振碧路，长217.254米。道路全段设计车速30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南北走向，规划红线宽度30米。概算批复总投资7088.80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含但不限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电信及照明工程、燃气工程、交通设施、绿化工程、施工期间的交通组织和其他附属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 长：米；宽：米；高：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 立方米/d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A 段、B 段 796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A 段 长: 347 米 宽: 30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B 段 长: 217 米 宽: 30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1 座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A 段 23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B 段 16 座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A、B 段 745 m <sup>2</sup> |
|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820 米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交通安全设施及施工期间交通疏解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  |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br><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                               |                               |                               |

#### 4.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2月11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1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63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确保通过深圳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玖拾贰万零伍佰伍拾捌元肆角陆分（¥ 52920558.4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陆万叁仟玖佰叁拾肆元贰角壹分（¥ 4763934.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壹万元（¥ 3110000.00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桂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15667137166668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份。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公章)

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7206L

12440300MB2C47620R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金牛西路荣德大厦 8 楼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翠瑜街 7 号

701、702 室

邮政编码：518118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经办人：燕南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20-8725234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账号：636657754031

签订日期：2022 年 1 月 29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⑧承包人应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申请竣工验收前20天前向发包人提交四套竣工资料。

⑨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1)负责协调与城管、环保、水务等主管部门的工作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点以及周边环境对施工的限制性，因周边环境的环保要求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费用均应包含于签约合同价。(2)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移交之日起发包人及其代表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物业管理及环境卫生等费用。(3)土石方车辆驶入市政道路前必须经过清洗以保证出场上路的拉土车辆的整洁情况符合城管的要求，承包人承担因自身原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4)配合施工场地内相关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等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5)承包人需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交通疏解、环境保护、污水排放、施工噪音、林地管理、河道管理及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在整个施工阶段保持交通畅通及安全；交通组织、水土保持、环保方案等必须有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提供和维护交通标志、标牌设施，并负责交通组织、交通协管工作；以上工作内容所需费用含在签约合同价内；任何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违反政府有关规定而需承担的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6)承包人应充分考察现场，对现场管线进行排查，施工中应做好对工程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的保护工作，使之免遭破坏。对于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和古树名木等的保护，承包人应提出经产权保护单位同意的方案，由发包人代表确认，并报发包人批准。如由于承包人的施工造成上述管线和建筑、构筑物或设施以及古树名木的损坏，承包人应负责修复或赔偿，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同时，由于工程施工引起的管线、建筑、构筑物及古树名木等损失和损害，在未确定责任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根据发包人代表的指令进行维护和修复。(7)为其他承包人提供方便。即允许发包人或与发包人签订了承包合同的其他承包人及其职工使用由承包人负责维护的临时便道、桥梁等，或提供其他合理服务，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的要求。(8)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尽量避免给其他承包人造成施工干扰。凡涉及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施工干扰问题，由监理人统筹协调解决，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人有关裁决。当与相邻合同段不可避免的产生施工干扰问题时，承包人应相互理解并尽可能为相邻合同段提供便利条件，承包人不得以此提出任何形式的费用增加。(9)承包人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对工程使用的主要材料、配件、设备，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施工过程应当形成一整套完整的施工技术资料，建设项目完工应编制提交海绵设施专项竣工资料。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周竞兵，资格证书号：粤1442006200913502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此件三页，此为第三页

工程名称：坪山区汤坑路二路市政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11月3日

发出日期：2024年11月10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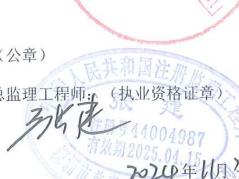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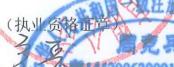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名称                          | 坪山区汤坑二路市政工程                            |            |                    |
|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道路长约564米、宽30米，桥梁长81米、宽30米、跨径组为3×25=75米 | 工程造价（万元）   | 5292.0558467（万元）   |
| 结构类型                          | 市政工程                                   | 开工日期       | 2022年5月30日         |
| 施工许可证号                        | 2012-440317-48-01-70173901             | 竣工日期       | 2024年11月3日         |
| 监督单位                          |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 监督登记号      | 2022010-2          |
| 建设单位                          | 深圳市坪山区交通轨道管理中心                         | 总施工单位      |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
| 勘察单位                          |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土建）   | /                  |
| 设计单位                          |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                  |
| 监理单位                          |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工程检测单位     |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br>/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                               | /                                      |            | /                  |
| 专项验收情况                        |  |            |                    |
| 专项验收名称                        |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 文件编号       | 对验收的意见             |
| 单位（子单位）<br>工程质量竣工<br>验收记录     | 年 月 日                                  |            |                    |
| 法律法<br>规规定<br>的其他<br>验收文<br>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有关证明文件                       |  |            |                    |
| 施工许可证                         |  |            |                    |
| 施工图设计文件<br>审查意见               |  |            |                    |
| 工程竣工报告                        |  |            |                    |
|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            |                    |
|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  |            |                    |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            |                    |
|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
| 工程完成情况           |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   |  |
| 工程质量情况           | 土建  | 本工程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和其他事故，质量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  |
|                  | 设备安装  | 本工程相关设备已安装，质量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  |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br/> <b>周克兵</b><br/>           粤1442006200913502(00)<br/>           市政<br/>           2027.08.25<br/>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margin-top: 5px;">           姓名: <b>简万成</b><br/>           注册号: 1100761-AY004<br/>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div> |   |  |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 建设单位  | 监理单位  | 施工单位   |
|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公章)<br/>           项目负责人: <br/>           2024年11月3日         </div>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公章)<br/>           总监理工程师: <br/>           有资质 44004987 有效期至 2025.04.15<br/>           2024年11月3日         </div>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公章)<br/>           项目负责人: <br/>           有资质 1442006200913502(00) 有效期至 2027.08.25<br/>           2024年11月3日         </div> |
|                  |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勘察单位   |
| /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公章)<br/>           项目负责人: <br/>           2024年11月3日         </div>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           (公章)<br/>           项目负责人: <br/>           2024年11月3日         </div>   |  |
|                  |   |   |  |

## 6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附表六：项目团队成员情况

注：本表与《施工投标承诺函》附件《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要保持内容一致，投标人以此表为准填写。

| 序号 | 拟担任职务   | 姓名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上岗资格证明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1  | 项目经理    | 刘浩明 | 高级工程师   | 注册建造师证 | 一级  | 粤1442016201635124    | 市政公用工程 |
| 2  | 项目副经理   | 胡皓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副高级 | 2300101199504        | 市政路桥施工 |
| 3  | 项目技术负责人 | 周竞兵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9938号 | 市政路桥   |
| 4  | 质量负责人   | 罗浩  | 高级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441610994416001646  | 市政     |
| 5  | 安全负责人   | 杨晓东 | 高级工程师   | 安全考核证  | /   | 粤建安C3(2015)0002411   | /      |
| 6  | 质量员     | 孙景恒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442310900006000147  | 市政     |
| 7  | 安全员     | 钟利锋 | 助理工程师   | 安考证    | C证  | 粤建安C3(2021)0140318   | /      |
| 8  | 施工员     | 张锡榕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442210400006000257  | 市政     |
| 9  | 资料员     | 孙斌  | 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441711494417004320  | /      |
| 10 | 材料员     | 吴孝兵 | 高级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441711194417005700  | /      |
| 11 | 造价工程师   | 伍勇  | 高级工程师   | 注册造价师  | 一级  | 建【造】11014400010105   | 土木建筑   |
| 12 | 劳资专管员   | 吕连城 | 助理工程师   | 岗位证    | /   | 0915879202409001366  | /      |

|    |        |     |       |     |     |                      |        |
|----|--------|-----|-------|-----|-----|----------------------|--------|
| 13 | 道路工程师  | 陈辉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000101014624号 | 市政路桥   |
| 14 | 市政工程师  | 阳霖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0900101126159号 | 市政路桥   |
| 15 | 道路工程师  | 杨雯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0900101144363号 | 路桥工程   |
| 16 | 给排水工程师 | 郑隽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0900101142733号 | 建筑给水排水 |
| 17 | 土建工程师  | 冯伯棣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700101012457号 | 建筑施工   |
| 18 | 测量工程师  | 何智铭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800101035392号 | 测量工程   |
| 19 | 暖通工程师  | 江国明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800101035420号 | 市政路桥   |
| 20 | 绿化工程师  | 李海飞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B09140900043         | 园林绿化   |
| 21 | 市政工程师  | 陆小荣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003081号 | 市政路桥施工 |
| 22 | 市政工程师  | 刘志强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高级  | 粤高职证字第1500101099937号 | 市政路桥施工 |
| 23 | 市政工程师  | 王广达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副高级 | 2400101278211        | 市政路桥施工 |
| 24 | 市政工程师  | 王炜钊 | 高级工程师 | 职称证 | 副高级 | 2300101200094        | 市政路桥施工 |

注：根据要求配置，自行延展表格。

项目经理—刘浩明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3) 0005754

姓 名: 刘浩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6月02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有 效 期: 2022年10月27日至 2025年12月0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3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浩明  
身份证号：44512119870602313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600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51030308919357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浩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12119870602313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8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00712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0704045493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项目副经理—胡皓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胡皓

身份证号：4309221986061368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9950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验证码: 20251030375599263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胡皓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092219860613681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9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807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项目技术负责人—周竞兵







验证码: 20251030448907132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周竟兵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6197208110039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br>070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7944 | 1435.52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质量负责人—罗浩

证书编码: 044161099441600164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浩



身份证号: 430223197002034210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1月 0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验证码: 20251030383272378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罗浩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022319700203421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202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6860 | 1348.8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安全负责人—杨晓东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2015)0002411

姓 名: 杨晓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0年09月29日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3月2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1月12日至 2027年03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晓东

身份证号：44528119800929305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8213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 20251016727174321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杨晓东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28119800929305X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2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70612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391 | 431.2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202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质量员—孙景恒

证书编码: 044231090000600014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孙景恒



身份证号: 350521199712122517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5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景恒  
身份证号：35052119971212251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3月1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6140738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4月2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src>





验证码: 202510167522345202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孙景恒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5052119971212251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6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2007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0704045492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  
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安全员—钟利锋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0318

姓 名: 钟利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8年03月29日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1月22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1日至 2027年11月2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钟利锋  
身份证号：441424199803292577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3月1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6140270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2年04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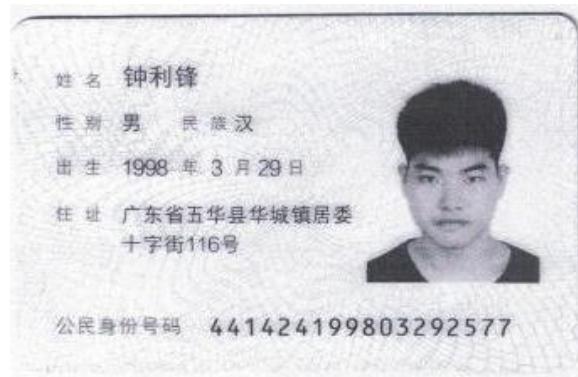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凭证码: 20251016758076046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钟利锋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419980329257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64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200724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704045492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施工员—张锡榕

证书编码: 0442210400006000257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张锡榕



身份证号: 445221199805291336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祥粤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2年 09月 19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锡榕

身份证号：44522119980529133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初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6193363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验证码: 20251016742974699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锡榕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221199805291336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5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2107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0704045495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资料员—孙斌

证书编码: 044171149441700432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孙斌



身份证号: 430481199112040092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0月 2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斌  
身份证号：43048119911204009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暖通与空调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3097218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验证码: 20251016780883642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孙斌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048119911204009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65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407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 材料员—吴孝兵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5700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孝兵



身份证号: 42232419690829121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15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孝兵

身份证号：4223241969082912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1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112588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孝兵 性别 男，一九六九年八月二十九日生，于二零零六年三月  
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10725201005000024

二零一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湖北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 202510167667842204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吴孝兵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2232419690829121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别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59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别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2024045494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8519 | 1481.52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  
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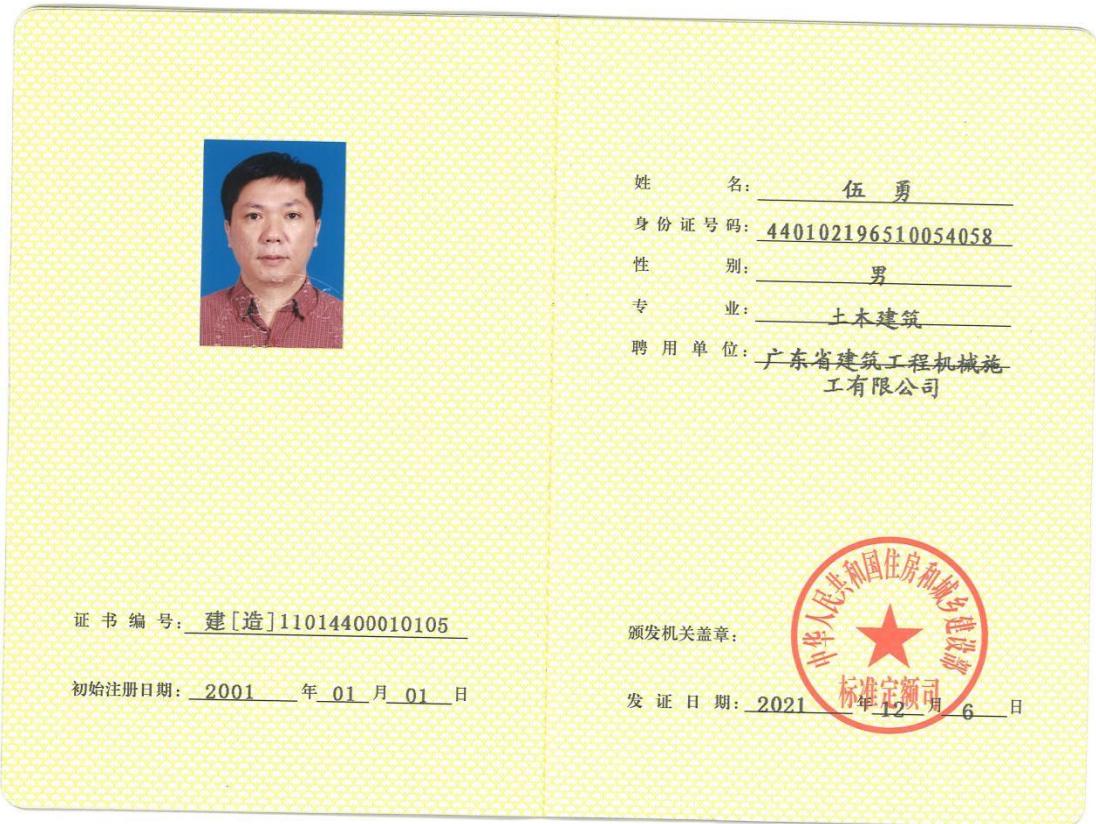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  
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  
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  
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造价工程师—伍勇







验证码: 20251016775166929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伍勇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219651005405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8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8275 | 1462.0 | 已参保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劳资专管员—吕连城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吕连城

身份证号：441521199105310818

名 称：劳资专管员

等 级：--

证书编号：0915879202409001366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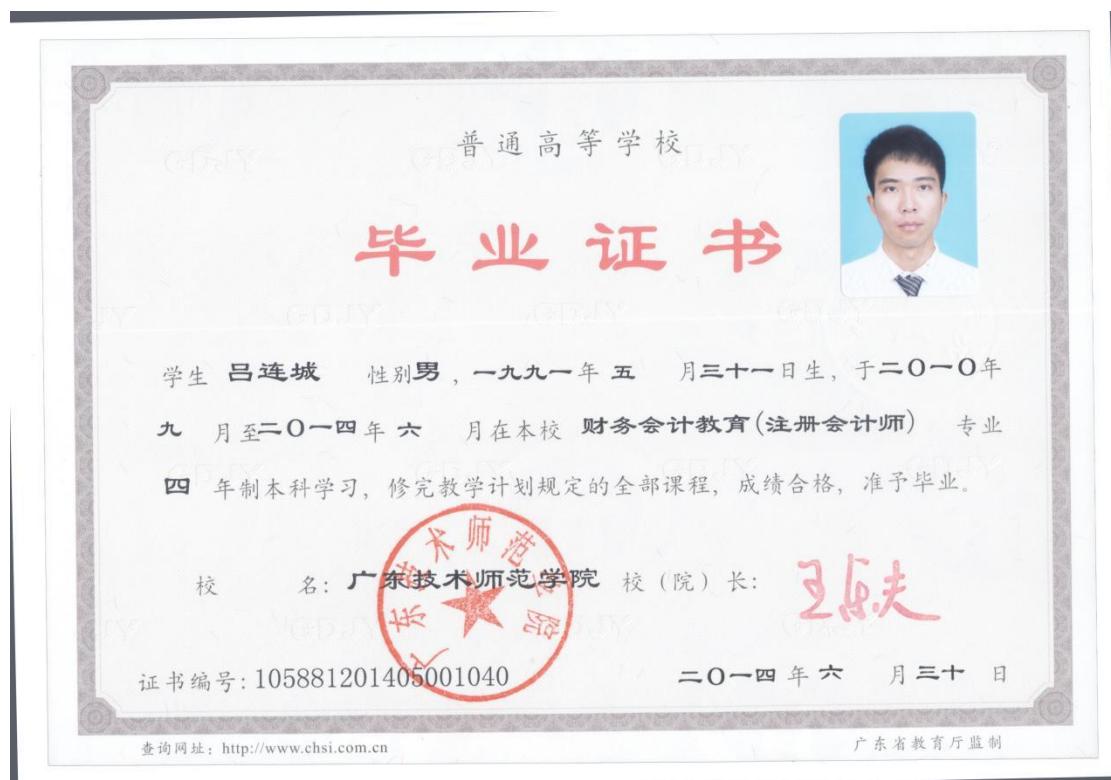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3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http://www.gdzjx.org.cn)









验证码: 20251016763981324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吕连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52119910531081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3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407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2024045491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14。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道路工程师—陈辉







验证码: 202510304009225675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辉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1119711123007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8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070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20000 | 160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 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市政工程师—阳霖







验证码: 202510304034624642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阳霖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1219731110031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网办业务专用章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20240453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20336 | 1626.88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道路工程师—杨雯









验证码: 20251030410065770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杨雯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51021219710923508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5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305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给排水工程师—郑隽





验证码: 20251030413464319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郑隽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219721031363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7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9103 | 1528.24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 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土建工程师—冯伯棣







验证码: 202510304161845880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冯伯棣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1119830228243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4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51014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8893 | 711.44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测量工程师—何智铭







验证码: 20251030419425547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何智铭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7198401200619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3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11104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0404545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8656 | 692.48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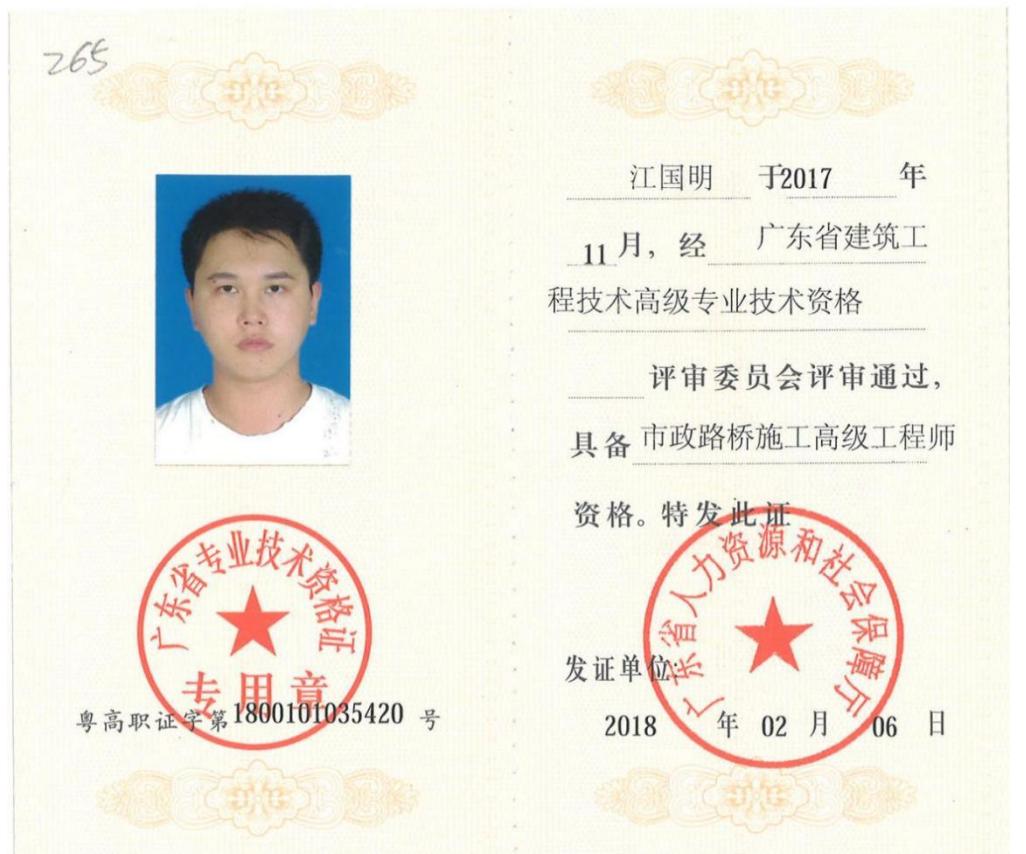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暖通工程师—江国明







验证码: 20251030421823571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江国明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11198401285418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31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11104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9268 | 741.44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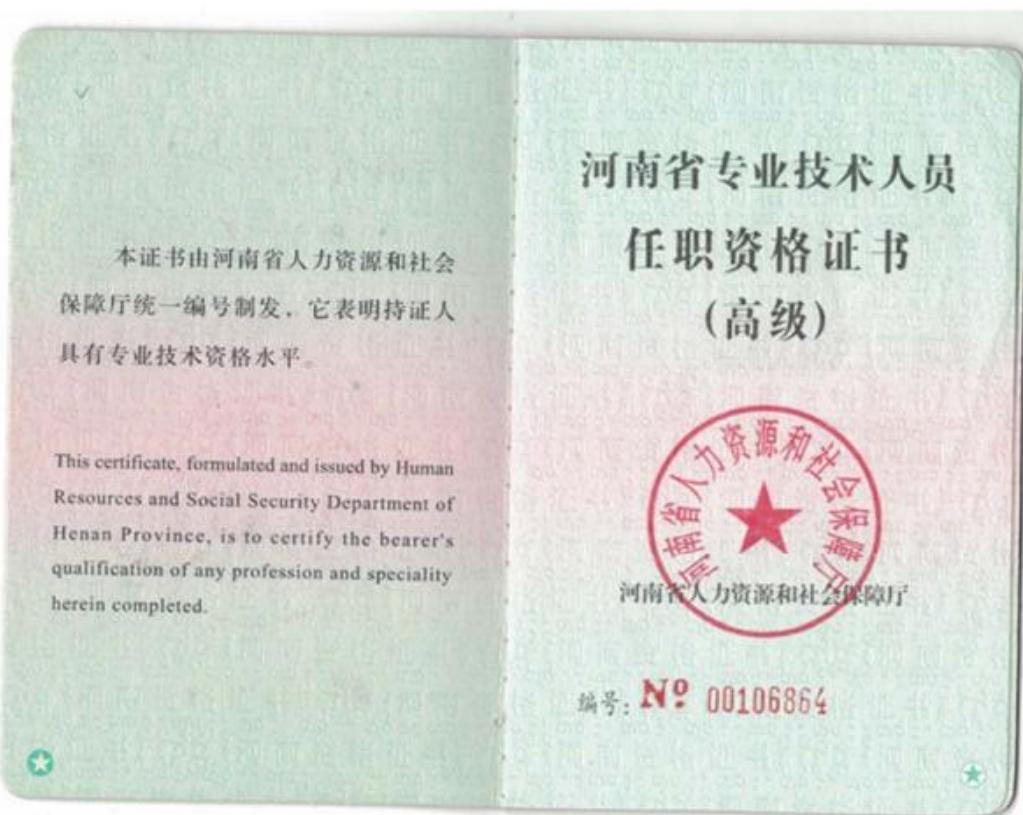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 绿化工程师—李海飞







验证码: 20251030424499555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海飞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1050419740212151X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2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908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市政工程师—陆小荣







验证码: 202510304280717638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陆小荣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2219730624031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380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199204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202404543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19233 | 1538.64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市政工程师—刘志强







验证码: 202510304304065790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刘志强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3062419811103771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86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090801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个人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70404549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8590 | 687.2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市政工程师—王广达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广达

身份证号：44092319851110513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8211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王广达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十一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唐建设

证书编号：110781201105000760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 20251030432592590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广达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92319851110513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7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10712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市政工程师—王炜钊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王炜钊

身份证号：44520119891112007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6月0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20009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510304345427714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王伟钊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20119891112007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 险种类型   | 累计缴费年限        |
|--------|---------------|
| 基本养老保险 | 实缴172个月 缓缴0个月 |
| 险种类型   | 参保时间          |
| 工伤保险   | 20110712      |
| 生育保险   | /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 缴费年月   | 单位编码         | 缴费工资 | 养老     | 工伤   | 生育   | 备注       |
|--------|--------------|------|--------|------|------|----------|
|        |              |      | 个人缴费   | 单位缴费 | 单位缴费 |          |
| 202401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2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3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4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5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6 | 112200020104 | 5284 | 422.72 | 已参保  | /    |          |
| 2024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41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1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2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70404543 |
| 202503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4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5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6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7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8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09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202510 | 112200020104 | 5500 | 440.0  | 已参保  | /    |          |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6-04-28。核查询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0104: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 7 企业信用信息

(1) 以下网站近 1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处罚日期为准）查询结果：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以及广东省、深圳市（含项目所在行政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官网（含区建设主管部门全生命周期监管平台）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包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红色警示及行政处罚。（2）以“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包括公司、法人失信及限高情况。**注：以上信息由招标人查询并截图留存。**